

SHENZHEN
AIRPORT CO.,LTD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育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长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史晓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金祖	董事	因公请假	陈敏生
徐燕	董事	因公请假	陈繁华
黄亚英	独立董事	因事请假	赵波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50,769,509 为基数（除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50,560,000 股法人配售股份外），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司、深圳机场	指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机场集团	指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机场运输公司	指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机场货运公司	指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机场广告公司	指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快件监管中心	指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机场雅仕维传媒公司	指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现代物流公司	指	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深圳机场	股票代码	00008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圳机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AIRPOR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A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育德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 T3 商务区配套写字楼 A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2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 T3 商务区配套写字楼 A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28		
公司网址	http://www.szairport.com/		
电子信箱	szjc@szairpor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郑岭	林俊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国际机场 T3 商务办公楼 A 座 1005	深圳市宝安区国际机场 T3 商务办公楼 A 座 1005
电话	0755-23456331	0755-23456331
传真	0755-23456327	0755-23456327
电子信箱	szjc@szairport.com	szjc@szairpor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54141X0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巧仪、秦昌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320,807,949.85	3,036,308,570.36	3,036,308,570.36	9.37%	2,952,551,019.09	2,952,551,01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1,361,735.12	562,430,923.12	562,430,923.12	17.59%	521,784,194.18	521,784,19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8,429,398.62	548,989,266.14	548,989,266.14	16.29%	421,355,839.05	421,355,83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3,207,946.42	1,140,629,124.30	1,140,629,124.30	-5.03%	1,182,911,164.52	1,182,911,164.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25	0.2743	0.2743	17.57%	0.2739	0.27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25	0.2743	0.2743	17.57%	0.2661	0.26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6.05%	5.38%	5.38%	0.67%	5.65%	5.65%

益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116,875,855.06	12,479,875,588.52	12,479,875,588.52	5.10%	11,955,019,714.00	11,955,019,71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169,370,999.11	10,680,132,097.17	10,680,132,097.17	4.58%	10,224,631,289.64	10,224,631,289.6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1）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要求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对于本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2）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4,408,708.15	823,802,431.77	861,912,692.18	890,684,11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52,306.69	173,341,340.54	185,469,492.19	158,498,59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291,711.29	166,579,574.07	177,915,677.78	153,642,43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806,752.26	292,762,217.67	292,998,436.80	327,640,539.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93,225.83	-2,966,375.96	-8,286,060.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3,398.02	3,429,724.69	1,886,046.3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0,973,681.6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407,523.92	17,252,064.75	9,609,40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6,259.77	143,894.25	-4,096,333.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577,124.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45,712.45	4,494,945.20	33,922,283.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3,520.73	-77,294.45	1,339,543.37	
合计	22,932,336.50	13,441,656.98	100,428,355.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为深圳宝安国际机场的运营管理机构，主要经营航空主业以及航空主业延伸出的非航空业务。

航空主业指以各航空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航班、旅客和货主（物）为服务对象，提供的航空地面保障及航空地面代理服务业务，主要包括飞机起降及停场保障，机场飞行控制区的维护与运营管理，旅客的乘机、候机及进出港服务，航站楼商业及物业租赁业务、航空器的维护及辅助服务，航空货物的地面处理服务等。

非航空业务包括航空物流业务和航空增值业务。航空物流业务是指依托于航空主业延伸出的物流增值服务，主要包括航空货物过站处理服务、航空物流园租赁与管理业务，航空货运代理服务业务等。航空增值业务是指依托于航空主业延伸出的商业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机场航站楼户内户外广告业务、两舱服务业务、机场专线运营管理等。

公司利用深圳机场范围内的航站楼、飞行区、货运区和地面交通中心等基础设施开展生产运作与业务经营。其中，航站楼建筑面积达45.1万平米，可年保障旅客容量4500万人次；飞行区等级为4F级，共有2条跑道；货运区物流设施包括国内货站、国际货站、国际快件监管中心、UPS亚太转运中心、顺丰华南转运中心；地面交通中心是一个多元化的综合交通枢纽，可实现海、陆、空、铁多式联运无缝衔接。

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了深圳机场“国际航空枢纽”的定位。面对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及打造珠三角世界级机场群等重大战略机遇，公司全面推进安全服务领先、国际化、专业化、融合创新四大发展战略，矢志将深圳机场建设成为面向亚太、辐射全球的国际航空枢纽。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情况总体良好，财务运行指标向好。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独特的区位优势

深圳市位于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的中心区域，正在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和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深圳机场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珠江口东岸，距离深圳市区32公里，所处珠三角地区经济实力雄厚、人员和产业聚集，是中国最大的航空运输市场之一。深圳机场依托深圳“特区、湾区、自贸区”三区叠加的区位优势，具备构建发达高效的“海陆空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基础条件。根据深圳国际航空枢纽建设目标和功能定位，深圳机场将在更高层次上发挥开放基础平台作用，加快打造面向亚太、连接欧美的客货运输网络，努力建设成为珠三角世界级机场群重要的核心机场，“一带一路”战略布局中更具辐射能力的重要国际航空枢纽。

（2）卓越的创新理念

深圳机场是国内最早由地方政府自主投资建设管理的机场，始终坚持开放意识和国际视野，以创新驱动可持续发展。公司紧跟深圳敢闯敢试、率先示范的改革步伐，认真分析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在深圳机场的具体体现，积极落实民航强国战略，携手国际一流合作伙伴，深度参与“未来机场”建设；

与互联网领军企业加强战略合作，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旅客体验和运营效率，更好保障机场公共安全和运营安全，力争成为行业发展的引领者。围绕中长期战略目标，公司大力推动转型升级和自主创新，建立创新激励机制和容错机制，搭建创新发展课题研究、创新成果分享、创新项目扶持等工作平台，营造创新氛围。以市场化竞争为导向，全力推进下属企业转型发展，促进企业经营活力大幅提升。

（3）专业的管理体系

始终坚持打造科学高效的管理体系和市场化机制，致力于成为航空运输安全运行秩序的管理者、优质服务的提供者、社会效益的创造者。公司大力实施专业化战略，构建“五体系”，即运行高效的组织管理体系、稳健可靠的安全管理体系、持续改善的服务管理体系、行业领先的信息技术支持体系，高效顺畅的运行指挥体系；搭建“两平台”，即统一开放的公共服务平台，互利共赢的营商平台。公司以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为契机，创新建立了富有特色的卓越运营体系，全力推动“五体系两平台”落地运行。尊崇科学、规范、透明的运作规则，形成现代企业治理框架和治理文化，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能力；追求管理效率最大化，形成对所属单位和谐有序、规范高效的管控体系，着力将公司打造成为最具竞争力的专业机场运营商。

（4）最佳的机场体验

始终践行民航局“真情服务”底线要求，充分展现深圳精神与深圳质量。在“创客精神、设计精神、分享精神”理念指导下，致力于打造以安全为前提的“最具体验式机场”。以服务品质提升委员会为平台，携手各驻场单位，以旅客需求为导向，从人文、艺术、生态、科技等方面全面开展服务改善与提升，为旅客提供全流程、全覆盖的“顺畅、舒适、亲切”体验，使旅客切实感受到智慧化、全程无缝衔接的出行体验，富有人文气息、独具匠心的空间体验，以及专业、温馨自然的互动服务体验。依托深圳城市科技优势，推动“智慧机场”建设，持续推行简化商务和移动项目应用，实现航空出行服务的一体化、智慧化、自助化。

（5）强大的资源保障

始终牢牢把握基础性资源的获取、调配和开发，高度重视战略资源，科学

定位各业务板块，形成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发达的航线网络，充足的运行资源储备和完善的配套设施是航空主业平稳发展的强大保障。公司持续完善基础设施保障资源，启动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优化国际业务流程；立足长远，加快推进卫星厅等新一轮扩建工程，积极开展T4航站楼规划研究。深度挖掘空地资源潜能，持续推动双跑道运行模式优化，高效利用停机位资源；积极参与空域精细化改革，密切与行业主管部门联系，争取航权时刻资源与通关环境改善，全力助推国际业务快速发展。坚持客货运并举发展，物流板块扎实布局，通过实行差异化发展策略，已形成集普货、快件、邮件、保税物流及跨境电商为核心的多元化业务体系，吸引顺丰、UPS、DHL、FedEx等国内国际货运巨头落户，快件邮件实现24小时通关，亚太主要快件集散中心建设成效显著。

（6）积极的文化引领

深圳机场在长期建设和发展历程中，始终牢记“服务社会、助飞深圳”的历史使命，坚持文化引领凝聚人心，文化创新助推企业发展。公司建立了系统的企业文化理念体系并持之以恒宣贯，“安全文化、制度文化、关爱文化”贯穿工作全局，转化为员工行为自觉。坚持以人为本、关爱员工，保持员工队伍激情和干劲，大力倡导“专业专注、果敢果行”的组织理念，践行“敢于创新、勇于担当”的企业精神，秉承“追求协同发展，实现互利共赢”的经营理念。公司把握机遇主动进取，凝神聚智狠抓落实，形成逆势而上加速发展的良好势头。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概述

2017年，世界经济缓慢复苏，但风险犹存。我国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好于预期，新旧动能加速转换，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稳步提升。居民消费结构持续升级改善，旅游经济继续快速增长带动航空出行需求有效释放。民航业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措施相继落地，全年主要运输指标均实现较快增长。2017年，公司紧紧把握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建设纳入国家战略和深圳市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的有利机遇，大力弘扬“专业专注，果敢果行”组织理念，以“能力建设”为主线，努力打造深圳质量、深圳标准，专业化运营能力显著增强；持续提升安全服务品质，旅客体验不断丰富与改善；加快推进国际航线拓展，国际航空枢纽地位稳步提升，为全面实施“十三五”规划打下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深圳机场完成航班起降34.04万架次，旅客吞吐量4561.07万人次，货邮吞吐量115.90万吨，分别同比增长6.8%、8.7%、2.9%；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080.79万元，同比增长9.4%；公司实现利润总额88,844.08万元，同比增长17.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6,136.17万元，同比增长17.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842.94万元，同比增长16.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1%，基本每股收益0.3225元。

（二）2017年工作业绩

1. 党建引领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抓牢抓实党建工作。公司全体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和“四个自信”，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一致。大力推进责任党建、规范党建、质量党建、活力党建四项工程，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出台党建“1+N”系列制度文件，推出“六

个一”系列党建教育活动、“党委好声音”等品牌项目，进一步丰富党建内涵。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常态化廉政教育提醒机制，100%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强化干部员工纪律意识，打造风清气正、廉洁从业的企业环境。

2. 安全、服务与运行

——安全

坚持民航安全底线，对安全隐患零容忍。提升安全管控能力，全面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完善风险管控措施，加大人像识别系统等安防科技投入。强化安全隐患零容忍理念，从严排查，从实整改，全面治理核心信息系统、关键设施设备运行安全隐患。创新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自主研发全面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多体系风险的分类统一管理；构建富有特色的卓越运营体系，在民航业内首次创新融合安全管理、航空安保管理等9个体系，并率先通过ISO9001:2015和ISO14001:2015标准认证；先行试点建设危险品运输管理体系并顺利通过民航局评估。圆满完成党的十九大、香港回归20周年等关键时期安全保障工作，全年以优异成绩通过民航局安全考核。

——服务

丰富“真情服务”内涵，深化服务供给侧改革。创新服务举措，航站楼内225家商铺总体实现“同城同价”。优化特殊旅客服务，推出轮椅旅客“最后200米”空地延伸服务，开设军人依法优先通道，实施母婴室、无障碍洗手间改造提升。丰富旅客乘机体验，推出“新春送祝福”、“阅读接力马拉松”、“机器时代”科技体验展等文化、科技体验活动。加快简化商务项目落地，自助值机比例提升至62.4%，实现电子凭证过安检上线试运行，国内率先推出停车场“无感支付”服务。深度参与“未来机场”建设，作为国内唯一代表，与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签署“未来机场”合作谅解备忘录。报告期内，深圳机场服务品质持续提升，2017年ACI旅客满意度排名全球第13位。

——运行

夯实运行保障基础，提升主业运行保障能力。进一步优化运行模式，延长早高峰双跑道独立离场运行时间；完成东区航空器地面管制移交工作，机坪管制中心正式试运行。加强新技术探索与应用，形成GBAS航行新技术推进方案，

探索飞行程序优化设计；引入飞行区设备准入电子识别项目，成为国内首家利用RFID技术对所有无动力设备实行自动识别的机场。全力严抓航班正常性管理，以航班保障大数据分析为基础，加强早高峰出港航班管控力度，克服恶劣天气频发等保障压力，全年航班放行正常率达 79.8%。

3. 航空市场与业务

——航空市场

2017年，我国经济、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稳健增长，航空业的消费属性和大众化趋势进一步增强。国内中长线旅游、出境旅游需求持续旺盛。因私出行已超过商务出行成为航空市场需求增长的主要驱动力。报告期内，我国航空运输市场需求总体增长强劲。民航业完成运输总周转量1083.1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55156.8万人次、货邮运输量705.8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2.5%、13.0%、5.7%。

立足珠三角，依托深圳“特区、湾区、自贸区”三区叠加的独特区位优势，深圳机场坚持服务城市发展，坚持客货并举，国际化战略布局加快推进，国内外航线网络持续完善，“海陆空铁”立体化交通体系与通达性进一步增强。2017年，机场码头深中“水上巴士”顺利开通，珠江两岸城市交流互通更加便捷；新增设4个城市候机楼，城市候机楼总数达到30个，机场服务范围不断扩大；公司强化市场拓展力度，与 80 余家国内外业界企业达成合作共识；联合政府部门、航空公司、旅行社，结合城市候机楼业务拓展，大力推广“深圳飞”，深圳国际航空枢纽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截止报告期末，深圳机场客运通航城市达到156个，其中国际（不含地区）定期客运通航城市36个。

——航空业务

拓展航空主业发展资源，加快国际航线网络布局。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 T3 航站楼适应性改造，国际中转流程、远机位出发厅改造进入竣工验收。全力争取时刻资源配置，高峰小时航班容量提升至 51 架次，新增时刻优先用于国际航线。密切与基地航空公司战略协作，配合航空公司积极争取航权资源，鼓励加大宽体机投放，2017年深圳机场宽体机起降达3.3万架次，同比增长 22.3%。报告期内，深圳机场国际航线网络布局成果丰硕，全年新增国际客运通航城市 16 个，新开国际货运通航点 3 个。国际（不含地区）旅客吞吐量达到

295.41 万人次，同比增长 32.4%，占旅客吞吐量的6.5%，占比提升1.2个百分点。

支持核心物流大客户发展，亚太主要快件集散中心建设成效显著。完成深圳国际快件中心升级改造，首开全国海关监管改革先河，实现快件邮件 24 小时通关。协助核心客户获得货机白天时刻，实现国内时刻协调机场中航班时刻分配新突破，直接助推货运业务量增长。全年实现国际（不含地区）货邮吞吐量28.3万吨，同比增长11.6%，占货运总量24.4%，占比提升1.9个百分点。

4. 经营与管理

——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航空主业方面，公司持续巩固国内航线市场，加快国际业务拓展，业务结构更加平衡；持续挖潜航站楼商业资源价值，积极推进业态调整和品牌升级，完成了进境免税店及86个商业网点招商，打造商业“国际枢纽，深圳气质”新形象。非航空业务方面，公司创新经营发展机制，航空广告加强科技类创意媒体研发与新型营销方式开发，运输公司加快推进战略转型，物流板块整合持续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080.79万元，同比增长9.4%；公司实现利润总额88,844.08万元，同比增长17.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6,136.17万元，同比增长17.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842.94万元，同比增长16.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1%，基本每股收益0.3225元。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航空保障与地服业务（含候机楼租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65,522.69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80.0%，同比增长11.2%；营业利润40,942.85万元，主要得益于公司产能的持续释放及民航收费政策的调整。

航空物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8,641.63万元，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总额的8.6%，同比下降4.3%；实现营业利润3,956.53万元，占公司总体营业利润的4.9%，同比下降1.1%。

航空增值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3,599.19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13.1%，同比增长7.3%；实现营业利润35,445.10万元，占公司总体营业利润的44.1%，同比增长11.0%。

——管理

务实改革提升管理效能，勇于创新激发经营活力。系统推进公司各项改革任务，以规范高效、统筹优化为目标，完善公司组织机构设置；推进考核体系改革，完善业绩考核指标体系与考核模式；深化薪酬体系改革，推动长效激励约束建设和关键岗位价值评估。

紧抓机场收费改革红利，及时调整收费政策，持续推进资源成本测算和协议签订工作。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以委托贷款、购买理财产品等新手段盘活存量资金，提升资金效益。着力推动风险管控与审计监督，依法妥善推进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后续处置。

持续强化员工精准关爱，提高员工可支配收入，健全福利体系，着重推动员工宿舍、通勤、就餐环境等问题改善，切实提高员工获得感。创新开展企业文化宣贯，“专业专注，果敢果行”组织理念深入人心；推出深圳首档民航广播访谈节目《机场直通车》，树立企业良好服务形象。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20,807,949.85	100%	3,036,308,570.36	100%	9.37%
分行业					
航空主业	2,627,001,365.42	79.00%	2,341,815,229.77	77.00%	12.18%
航空增值	39,173,848.53	1.00%	71,547,974.08	2.00%	-45.25%
航空物流	283,440,732.73	9.00%	288,863,785.14	10.00%	-1.88%
航空广告	371,192,003.17	11.00%	334,081,581.37	11.00%	11.11%
分产品					

分地区					
深圳	3,320,807,949.85	100.00%	3,036,308,570.36	100.00%	9.3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 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航空主业成本	航空保障与地服、候机楼租赁	2,073,549,841.69	87.79%	1,926,180,001.36	87.22%	7.65%
航空增值成本	运输、停车场	58,673,674.87	2.48%	48,439,944.48	2.19%	21.13%
航空物流成本	货站、货运、现代物流	212,369,348.34	8.99%	216,800,423.78	9.82%	-2.04%
航空广告成本	机场广告	17,235,822.49	0.73%	17,056,921.27	0.77%	1.05%
合计		2,361,828,687.39	100.00%	2,208,477,290.89	100.00%	6.9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07,275,402.66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1.4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2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91,187,488.77	14.79%
2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39,525,700.48	13.24%
3	深圳机场雅士维传媒有限公司	407,493,713.19	12.27%
4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27,473,870.13	6.85%
5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41,594,630.08	4.26%
合计	--	1,707,275,402.66	51.4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65,383,139.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2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91,966,045.58	16.60%
2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5,755,906.15	1.51%
3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17,257,171.24	0.73%
4	深圳市碧雅丽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10,520,446.28	0.44%
5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9,883,570.01	0.42%
合计	--	465,383,139.26	19.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412,070.49	17,166,966.88	36.38%	深圳机场 2017 年加快国际航线网络布局，新增国际客运通航点 16 个，航线补贴等相关销售费用同比增长较大。
管理费用	91,391,517.46	84,433,718.97	8.24%	
财务费用	-48,320,136.06	-33,975,164.88	42.20%	根据资金需求合理调配活期、定期存款比例。定期存款利率获得中国人民银行允许的最高利率上浮幅度。利息收入同比增幅较大。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5,429,128.24	3,307,054,428.17	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2,221,181.82	2,166,425,303.87	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207,946.42	1,140,629,124.30	-5.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809,124.14	38,104,006.60	19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587,417.04	1,135,133,357.96	-1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778,292.90	-1,097,029,351.36	-2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8	84.04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33,425.88	104,812,132.35	6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33,257.80	-104,812,048.31	64.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298,330.86	-59,876,392.38	-230.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1,060,924.84	9.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7,962,779.21	0.90%		
营业外收入	1,156,228.78	0.13%		
营业外支出	3,562,488.55	0.40%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26,764,995.66	20.03%	2,596,466,664.80	20.81%	-0.78%	
应收账款	384,171,405.65	2.93%	310,875,191.88	2.49%	0.44%	
存货	5,302,846.51	0.04%	5,461,594.21	0.04%	0.00%	
投资性房地产	745,557,194.71	5.68%	782,956,731.64	6.27%	-0.59%	
长期股权投资	757,852,805.04	5.78%	725,947,278.96	5.82%	-0.04%	
固定资产	7,396,297,713.92	56.39%	7,650,598,481.25	61.30%	-4.91%	
在建工程	70,270,080.28	0.54%	27,707,570.93	0.22%	0.3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504,208.33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T3 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	自建	是	航空运输业	15,504,208.33	15,504,208.33	自筹及银行贷款解决	0.02%			不适用	2017年10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建设 T3 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合计	--	--	--	15,504,208.33	15,504,208.33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镇郊线客运、公路货运、公路货运代理	42,000,000	71,478,929.46	61,815,724.29	64,799,904.58	2,955,805.46	2,271,461.44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子公司	广告业务；打字、复印、晒图服务	10,000,000	924,741,819.11	861,477,412.35	371,192,003.17	357,525,069.12	268,206,205.38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空货物运输、仓储、经营包机业务等	25,000,000	67,505,304.32	61,004,022.32	8,926,494.69	1,650,246.91	-154,497.76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空运输贵宾服务等	8,000,000	15,716,795.79	14,901,277.99	0.00	262,120.86	260,406.84
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流园区物业管理、租赁等	120,000,000	447,372,695.03	408,468,477.89	124,614,087.59	27,198,942.00	20,539,047.76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	子公司	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设备维修等	10,000,000	9,829,159.01	9,193,470.44	0.00	0.00	0.00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提供机场地面服务	1,251,160,000	6,357,498,078.14	2,877,865,066.16	1,978,957,014.38	164,555,493.92	166,397,739.34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航空物流	32,000,000	117,339,700.26	100,391,226.87	141,197,879.45	58,635,254.22	44,110,802.12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告发布、代理国内外广告业务	30,000,000	149,188,135.34	62,022,888.63	513,711,143.55	26,637,005.25	21,222,643.5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机场商业开发分公司

机场商业开发分公司主要经营机场候机楼的商业管理。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7,762.29万元，同比增长0.2%，利润总额21,956.94万元，同比增长1.9%。2017年，商业公司顶住经营压力，革故鼎新，深化改革，稳步推进航站楼商铺“同城同价”，真心回馈社会和广大旅客。积极配合实施新一轮商业网点的招商进驻工作。精细化挖掘商业资源价值，创新推动围挡区域广告开发，增加利润增长点。开展“酷玩金秋科技展”等特色营销活动，凸显文化推广与人文关怀。

2、机场雅仕维传媒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1%。机场雅仕维传媒公司主要经营机场范围内的广告制作与发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1,371.11万元，同比增长12.5%，利润总额2,779.94万元，同比下降20.3%，主要是本公司向机场雅士维传媒公司收取的资源费大幅提升所致。2017年，机场雅仕维传媒公司加强科技类创意媒体研发，开发集互动、展示、景观公益等多种形式于一体的新型营销方式，扩大品牌传播效果。积极利用新技术改造升级传统媒体，增强媒体传播丰富性与吸引力。开展深圳创建文明城市、环境保护等公益宣传，传播正向主流价值观。

3、机场运输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90%。机场运输公司主营深圳机场至深圳市的运输线路。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479.99万元，同比下降9.7%，利润总额302.86万元，同比下降64.2%，主要是受地铁11号线等城市轨道交通网络的不断完善及“互联网+”出行工具广泛使用等分流影响。2017年，运输公司打破经营常规，积极开展业务转型，加强与拥有运输配套资源和互联网线上资源的企业合作，打造在移动互联网时代下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专业运营企业。

4、国内货站

国内货站主要经营地面运输代理服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5,287.58万元，同比下降11.2%，利润总额1,073.67万元，同比下降62.0%，主要是受到

航空货物安保形势趋严、高铁和汽运分流等因素影响。2017年，国内货站深入分析货运市场与自身业务结构变化趋势，加强与航空公司、代理人沟通，积极拓展新货源。同时，通过加大创新投入，推进信息化建设，全面升级货运信息系统，提升保障效率，并建立高效的沟通反馈机制，有效提升了客户满意度。

5、现代物流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现代物流公司作为深圳机场综合型航空物流平台服务商，负责管理物流园区物业租赁、信息服务、理货操作、保税物流中心等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2,461.41万元，同比下降1.4%，利润总额2,710.76万元，同比下降6.8%，受加工贸易产业转移及地区产业结构升级、传统保税物流市场需求持续低迷及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税收政策调整等综合因素影响，保税物流业务增长放缓，新客户引进难度加大。2017年，现代物流公司以“转型发展”为核心，全面提升改善营商环境。完成物流综合信息平台开发建设。加大市场与业务拓展力度，实现国际普货空转空、信息化调拨等业务落地运作。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新时代呼唤新作为，新征程要有新目标，公司提高站位，立足长远，以“十三五”开局为起点，围绕国际航空枢纽建设，绘就了五年基本建成、十年不断深化、十五年全面完成的发展蓝图。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公司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为引领，全面开展“对标树标”，对标行业标准补短板、对标国际一流争翘楚、对标未来机场树品牌，求真务实，改革创新，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全力推动改革措施落地，着力打造公平开放、合作共赢的发展平台，为新时代构建富有全球竞争力、辐射力、影响力的国际航空枢纽而努力。2018年，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目标是：实现航班起降 34.84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4742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120 万吨。围绕上述目标，将

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深化廉政建设，开启奋进新征程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积极践行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构建“卓越党建管理模式”，推进党建制度规范、工作写实、量化考核、窗口品牌建设，做好“1+N”党建制度落地实施。抓牢抓实基层党建，以形式、方法、机制创新推动党建与解决实际问题、促进提质增效有机结合。大力推进“支部书记项目库”，打造一批优质党建品牌与实践标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完善纪检监察制度流程，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力度，压实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二）聚焦国际化战略，“提质挖潜”航空主业，实现国际航空枢纽建设新突破

顺应深圳国际化城市发展需要，发挥市场和区位优势，持续提升国际化水平。主动对接行业主管部门，全力争取国际航权谈判、航权分配向深圳机场倾斜，争取纳入中南地区航班时刻精细化管理试点，力争高峰小时航班容量提升至52架次。大力拓展国际业务，推动与国外航空公司合作落实，加强与基地航空公司战略协同。充分发挥政府航空产业扶持政策等激励作用，丰富新开航线营销推广。实现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落地，加快申请24小时过境免检手续，推进国际航班中转通程联运。多方聚力，营造优良的国际业务发展环境。力争全年新开国际通航城市8个以上。同时坚持国际业务质量发展，关注运营动态，着力维护好已开国际航线。

加快物流资源整合与转型发展，打造开放、专业、高效、创新的物流发展平台。加强业务资源统筹布局，推进东区国际货运设施规划与实施。加强物流政策争取，力争成为民航局全国航空物流改革试点，推动危险品业务口岸功能恢复及跨境电商、鲜活产品预报关等政策落地。强化对UPS、FedEx、顺丰等核心客户的发展扶持。开发物流新业务，巩固快件中心升级及监管方式改革成效，吸引更多快递企业聚集入驻，持续提升机场快件集散能力。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快件扩区和国际普货区功能调整，加快B2货站等项目建设步伐。

（三）聚焦高质量发展，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实现安全与服务品质迈上新台阶

牢固树立安全核心意识，高于行业标准，树立安全发展新标杆。扎实开展“抓基层、打基础、苦练基本功”建设，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推行安全责任实名制和网格化管理；优化基层队伍结构，加强资质能力与安全教育培训建设，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持续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坚持风险预防、关口前移、分级管控、分类实施相结合，推进实施分类安检，提高过检效率和防范精准度，持续加码安全隐患排查与专项整治力度。实施数字化转型推动大安防体系建设，加强跑滑系统、鸟击航空器和外来物损伤等风险的信息化手段管控。力争以扎实卓著的安全业绩，为主业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丰富创新“真情服务”内涵，向先进对标，争创优秀服务品牌。提升服务供给能力，打造标准健全、流程顺畅、设施完备的服务体系。对标行业标准，持续开展“服务质量规范”专项行动，着力优化服务流程，完善特殊旅客出行保障全链条服务；着力提升旅客体验，推进“厕所革命”，完成母婴室改造等工程，营造舒适候机环境；着力提升服务人员素养，抓好细节服务和规范服务。对标新加坡、香港等国际一流机场，以国际航空枢纽高标准推进“最具体验式机场”建设，重点提升国际航班服务保障品质，持续完善服务评价、监督和投诉处理等机制，搭建提升客户满意度的交互平台。对标“未来机场”，推进智能服务体系建设，以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推行简化商务和移动应用项目，实现自助行李托运、自助登机、国际自助值机上线运行，国内自助值机比例提升至65%。力争ACI旅客满意度测评较2017年有所提升，CAPSE国内排名前五。

（四）聚焦精细化管理，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实现运行保障能力再上新台阶

优化运行指挥体系，提升航班运行保障能力。充分发挥运管委平台协同效应，探索实施集中运行指挥模式，提高内外部运行指挥协调效率。持续开展跑道运行模式优化，推进双跑道由北向南相关进近运行模式。推动运行信息化项目落地，促进 GBAS航行新技术应用。全面打造安全高效的站坪和跑滑系统，优化使用停机位资源，持续推进地面滑行管制移交工作，提升航空器地面运行效率。制定应急救援能力评价机制，加快机场消防救援实训基地建设，打造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着力抓好航班正常性管理，力保全年航班放行正常率不低于80%。

（五）聚焦创新型改革，提升经营管理效能，开创企业转型发展新局面

推动改革持续深入，构建科学高效的管理体系。推动民航改革政策落地生根，制定民航收费调整方案，加快落实协议签署。深入管控体系改革，梳理公司及下属企业关键事项权责清单。系统梳理外包业务现状及问题，完善服务外包制度、流程、标准建设，促进非核心业务外包管理。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加强内部控制，扎实开展管理审计和审计问题跟踪整改。稳步推动下属公司转型发展，积极推进相关经营主体混合所有制改革，提高经营活力。大力倡导改革创新，完善创新激励机制和容错机制，积极搭建创新发展课题研究、创新成果分享、创新项目扶持等工作平台，营造创新氛围。

奋斗成就梦想，实干赢得未来。新的一年，是深圳机场“十三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公司将肩负民航强国的伟大使命，以满足广大人民对优质美好航空出行生活的向往为奋斗目标，在全面加快国际航空枢纽建设的新征程上，勇当尖兵，敢立潮头，以埋头苦干的工作精神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为深圳率先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区贡献新力量，谱写新篇章！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1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4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5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5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5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5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6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6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9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0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2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2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接待次数			20
接待机构数量			100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明确规定如下：

（一）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董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专项研究论证。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可以通过电话、实地调研和公司网站等方式与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完善分红机制。公司经理层每年应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制定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讨论决议形成利润分配方案后，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且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二）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和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采取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公司当年可以不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1、当年每股收益低于0.1元；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进行重大投资、收购资产、资产抵押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人民币8亿元。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方案符合上述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本公司（母公司）2017年度共实现利润总额527,733,905.98元，净利润411,720,976.21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41,172,097.6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366,507,589.44元，减去分配2016年度股利171,019,903.35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566,036,564.68元。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资产交割日为2008年1月31日，资产交割日之前本公司（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929,022,019.34元，本公司（合并）可分配利润为1,263,846,049.92元。

本公司2008年2月21日公告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暨上市公告书》约定：公司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前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前的股权比例享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后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2008年1月29日完成股权登记。为此，公司提请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除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法人配售股份外）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1元（含税）分配利润。对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股份不享有本次现金股利分配，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本次分配现金股利198,023,045.99元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2008年1月31日）之前的本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5,340,667.98元，本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400,164,698.56元，最终金额以实际分红数据为准。

2、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除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法人配售股份外）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95元（含税）分配利润。对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股份不享有本次现金股利分配，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本次分配现金股利171,019,903.35元。

3、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除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法人配售股份外）2,050,769,50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58元（含税）分配利润。对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股份不享有本次现金股利分配，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本次分配现金股利104,412,132.35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2017年	198,023,045.99	661,361,735.12	29.94%	0.00	0.00%
2016年	171,019,903.35	562,430,923.12	30.41%	0.00	0.00%
2015年	104,412,132.35	521,784,194.18	20.01%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1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800,209,509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98,023,045.99

可分配利润（元）	4,566,036,564.6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本公司（母公司）2017 年度共实现利润总额 527,733,905.98 元，净利润 411,720,976.21 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1,172,097.6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366,507,589.44 元，减去分配 2016 年度股利 171,019,903.35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566,036,564.68 元。</p> <p>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资产交割日为 2008 年 1 月 31 日，资产交割日之前本公司（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929,022,019.34 元，本公司（合并）可分配利润为 1,263,846,049.92 元。</p> <p>本公司 2008 年 2 月 21 日公告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暨上市公告书》约定：公司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前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前的股权比例享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后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完成股权登记。为此，公司提请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除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50,560,000 股法人配售股份外）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1 元（含税）分配利润。对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50,560,000 股股份不享有本次现金股利分配，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本次分配现金股利 198,023,045.99 元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2008 年 1 月 31 日）之前的本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5,340,667.98 元，本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400,164,698.56 元，最终金额以实际分红数据为准。</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未来机场扩建时，配套的机场候机楼将由深圳机场独家建设经营。	2005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存续期内	承诺正在履行中。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配套的 T3 航站楼已由公司独家建设，并由公司独家经营。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截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前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前的股权比例享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后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股东按照本	2007 年 12 月 21 日	截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前的可分配	承诺履行中。董事会依据本承诺制定并实施了公司 2008-2016 年度利

			次发行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购买资产交割日所在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将聘请注册会计师对截至购买资产交割日的可分配利润数据进行专项审计，公司董事会将拟订截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的全部可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机场集团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利润分配议案时投赞成票。		利润，由公司 股东按照本 次发行完成 前的股权比 例分配完毕。	利润分配方案，并拟 订了 2017 年度利 润分配方案。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深圳机场 (集团)有 限公司	其他 承诺	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向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筹)出具如下《承诺函》: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下称本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1、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对于本公司计划发展的各有关开发、建设及经营项目,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股份公司具有第一优先选择权。2、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确保受本公司控制的子企业或关联企业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3、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若有需要,本公司将会同有关部门协助股份公司办妥其开发、建设、经营有关项目所必需的所有手续。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会同股份公司办妥根据资产重组而纳入股份公司的所有土地使用权及楼宇的房地产证,由此而产生的任何税费由本公司负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5、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会同股份公司及有关方面办妥根据资产重组而纳入股份公司的各类资产的利益的权属转移事宜。6、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将与股份公司正式签署其内容和格式与股份公司筹委会所预签的一致的综合服务协议、《深圳机场航站楼扩建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补充合同、广告经营协议、土地使用权出租合同等关联交易协议,并向股份公司提交各项约定的承诺书或承诺函。7、在本公司的权力所及范围内,并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全力支持股份公司的未来发展。8、本公司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是不可撤销的。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公司在本函项下之其他承诺。特此承诺。	1997年08 月08日	公司存续期 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 严格履行了上述 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规避与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因部分资产产权问题给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带来的损失，特此做出承诺如下：对于国际货运村一期、国内货站以及物流联检大厦等三项资产，在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所属的上述三项资产所对应的土地转至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之前，如出现该三项资产现有的建筑物因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给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所引至的任何损失均由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全额承担。此承诺在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上述三项资产的房屋产权证前均为有效。	2014年04月29日	在本公司取得该事项三项资产的房屋产权证前均为有效。	承诺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1,203,314.59元，调减营业外收入803,040.61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400,273.98元。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巧仪、秦昌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巧仪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秦昌明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5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本公司与深圳市瑞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华建设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签订《深圳机场航站楼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幕墙工程一标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 417,653,667.18 元。瑞华建设公司未能全部履行合同约定，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360,222,368.24 元后停止支付。本公司作为原告于 2015 年 7 月 27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5 深中破初字第 37 号)，要求法院判令：①被告瑞华建设公司向本公司移交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协助完成工程竣工结算手续并支付/扣除各项违约金、赔偿金、维修款项、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剩余款项合计 29,002,683.36 元。②被告瑞华建设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瑞华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p>	2,900.27	否	<p>2017 年 1 月 17 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确认我司对瑞华公司享有 17362900 元的债权。1 月我司向破产管理人提交《债权债务抵销通知书》，现等待法院批复。2017 年 12 月，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已递交相关机构审计。</p>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就与深圳市前海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宏科技")签订的《深圳机场 AB 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及《深圳机场 AB 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纠纷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标的额 9940.43 万元，法院已受理，并于 2017 年 3 月 9 日收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下发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 0306 民初 7116 号)。2017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7>粤民初 154 号)、《举证通知书》和正宏科技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目前已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诉讼标的额 17257.30 万元。(案件基本情况及诉讼请求请参见 2017 年 3 月 18 日的《重大诉讼公告》)</p>	27,197.74	否	<p>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案件进行合并审理。2017 年 6 月完成证据交换及质证；2017 年 8 月 8 日法院选定工程造价司法鉴定机构，配合鉴定机构完成了现场勘查工作；2018 年 2 月 1 日完成 AB 航站楼场地移交工作。</p>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03 月 18 日	<p>《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p>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水电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16,734.99 万元	16,734.99	7.08%	18,364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	市场化原则定价	261.43 万元	261.43	0.08%	262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关联承租	南北停机坪、南	市场化原	22,461.62 万元	22,461.62	9.50%	23,6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中国证券报》、《证券

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停机坪二期、T3 站坪、T3 商务写字楼等	则定价								月 31 日	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关联出租	新货站租赁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218.02 万元	218.02	0.07%	22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受托管理	GTC 商业设备委托管理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1,540.75 万元	1,540.75	0.46%	1,864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委托管理	GTC 西侧平台上客区委托管理	市场化原则定价	25.71 万元	25.71	0.01%	25.71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绿化费、物业服务费等	市场化原则定价	694.55 万元	694.55	0.29%	1,3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关联出租	房屋租赁	市场化原则定价	331.05 万元	331.05	0.10%	347.6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资源使用费及安保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1,157.20 万元	1,157.2	0.35%	1,162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系统维护服务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17.69 万元	17.69	0.01%	244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油料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988.36 万元	988.36	0.42%	1,7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关联出租	柜台租赁	市场化原则定价	91.22 万元	91.22	0.03%	13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特种车辆维修	市场化原则定价	1,725.72 万元	1,725.72	0.73%	1,956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关联出租	房屋租赁	市场化原则定价	155.25 万元	155.25	0.05%	16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过站费及货物操作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111.85 万元	111.85	0.03%	111.85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关联出租	国际货站房屋	市场化原则定价	3,279.28 万元	3,279.28	0.99%	3,279.28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资源使用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4,090.14 万元	4,090.14	1.23%	4,090.14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关联出租	资产租赁	市场化原则定价	7.38 万元	7.38	0.00%	7.38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告经营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40,690.85 万元	40,690.85	12.25%	40,690.85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关联出租	资产租赁	市场化原则定价	58.52 万元	58.52	0.02%	58.52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司													(www.cninfo.com.cn)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信息资源委托经营管理费	市场化原则定价	3,575.59 万元	3,575.59	1.51%	3,8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关联出租	房屋租赁	市场化原则定价	222.04 万元	222.04	0.09%	222.04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8 年 0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98,439.21	--	103,595.3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日常业务，并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均按预计计划执行中。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的进展情况

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实施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的全球招商，最终确定深圳市前海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正宏科技”）为中选承租人。2015年5月14日，本公司与正宏科技签订了《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2015年8月6日本公司与正宏科技又签订了《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以下简称“宝安管理局”）签发了《市规划国土委宝安管理局AB航站楼

在空置期间作为商业综合体临时改造使用的复函》，复函表示，机场片区建设发展规划近期有重大变化，国家高铁枢纽站区已初步确定选址于该地段，建议AB航站楼暂不改作商业综合体使用，建议可待该片区规划稳定后再做研究。随后，本公司相继收到正宏科技《解除租赁合同函》、《“场地”交还通知》及《“场地”紧急交还通知书》。

收到宝安管理局复函及正宏科技来函后，本公司高度重视，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董事会一致通过授权公司经理层继续就租赁合同相关事宜与正宏科技进行协商，尽快制定合理解决方案，并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

公司经理层积极与正宏科技就项目合作事宜进行协商；同时，主动沟通协调政府主管部门明确相关规划。针对正宏科技以租赁物目前状态下用于商业经营不具有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的房屋使用条件为由，指出本公司构成根本违约并单方面提出解除租赁合同的情形，公司在与正宏科技协商中，一方面声明本公司在履行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过程中不存在违约行为，另一方面要求正宏科技按照租赁合同约定补交拖欠的2016年12月和2017年1月、2月租金，并督促其履行承租物业的管理职责，同时声明本公司将保留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租赁合同约定追究正宏科技违约责任的权利。经过多次的协商与沟通，双方就租赁合同履行分歧较大，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经综合评估考虑，2017年2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的议案》，该项议案于2017年3月2日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后，本公司立即向正宏科技送达《关于解除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及交还“场地”的函》，鉴于正宏科技连续拖欠本公司租金达3个月，依据租赁合同第5.10条约定“乙方拖欠租金及其他应缴费用超过3个月，甲方有权解除本租赁合同”，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自本函送达之日起解除。请正宏科技于本函送达之日起3日内向本公司办理“场地”交还手续。

本公司于2017年3月3日就与正宏科技签订的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纠纷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受理，并于2017年3月9日收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下发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0306民初7116号）。

2017年3月13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

（〈2017〉粤民初154号）、《举证通知书》和正宏科技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

目前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案件进行合并审理。2017年6月完成证据交换及质证；2017年8月8日法院选定工程造价司法鉴定机构，配合鉴定机构完成了现场勘查工作；2018年2月1日完成AB航站楼场地移交工作。（详细内容请参见2014年12月18日的《关于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公开招商情况的公告》、2015年4月30日《关于签署〈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的公告》、2017年1月24日《关于〈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相关事项的临时公告》、2017年2月15日《关于〈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2017年3月18日《重大诉讼公告》）

2、《深圳机场航站楼商业（进境免税店）租赁合同》的进展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广州白云机场等口岸进境免税店问题的通知》（财关税[2016]52号）的精神，按照《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抓紧落实口岸进境免税店招标事宜的函》（深财法函[2016]3628号）的要求，公司于2016年11月启动项目立项程序，遵照公司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严格按照招标法实施招标，并于今年4月完成招标，最终确定深圳市国有免税商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免公司）中选。

本租赁合同的租赁场所位于深圳机场航站楼国际到达禁区内2R-01-01、2R-02-01号商业网点，项目总面积为377平方米，经营品类为免税店（进境），租赁期为3+2年。合同采取月保底租金或月营业额（销售额）提成租金两者取高的方式，其中月保底租金单价为¥10,008.00元/平方米，月保底租金合计：¥3,773,016.00元；月营业额（销售额）提取百分比为35%。并且，合同约定自起租之日第二个自然年度起保底租金单价按上一年度深圳机场国际旅客吞吐量增长比例的50%逐年递增（国际旅客吞吐量以国家民航局公布数据为准），租金增长幅度最高不超过10%。合同的各项条款约定了租赁场所的经营范围、费用结算、安全服务及现场经营管理、相关主体的权利义务关系及违约、协议终止等条件。目前，深圳机场已完成与深免公司进境免税合同签署工作并已开始收取租金，深免公司已完成店铺装修并验收完毕，并于本年度四季度正式营业。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事项的专项意见。本事项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详细内容请参见2017年6月9日《关于签署〈深圳机场航站楼商业（进境免税店）租赁合同〉的公告》）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70,000	自有资金	7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贷款对象类型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 (如有)	报告期 实际损益 金额	报告期损 益实际收 回情况	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如有)	是否经过 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 还有委托 贷款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 (如有)
深圳市燃气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 法人	4.35%	50,000	自有 资金	2017年07 月20日	2018年07 月19日	940.45	940.45	877.75	0	是	否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4)
深圳市水务(集 团)有限公司	企业 法人	4.35%	20,000	自有 资金	2017年10 月13日	2018年10 月12日	182.39	182.39	157.31	0	是	是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5)
合计			70,000	--	--	--	1,122.84	1,122.84	--	0	--	--	--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 公司方 名称	合同订立 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 签订 日期	合同涉及 资产的账 面价值(万 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 产的评估价 值(万元) (如有)	评估机 构名称 (如 有)	评估基 准日 (如 有)	定价 原则	交易价 格(万 元)	是否关 联交易	关联 关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 机场股份 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 现代物流 有限公司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 件海关监管中心有 限公司 50%股权		6,024.03		不适用		账面 净值	6,024.03	否	不适用	合同签 订过程 中	2017年03 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将所持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增资至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6)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17年，公司秉持“专业专注、果敢果行”的组织理念，积极推动最具体验式机场、专业机场运营商和国际航空枢纽建设，主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助力深圳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以良好效益回报股东，以企业成长助力行业发展，践行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热心参与公益事业，与社会各方共同促进安全服务质量提升，积极打造多方共赢的大空港公共发展平台。

一、发挥党的领导作用，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2017年，公司党委以责任党建、规范党建、质量党建、活力党建“四项工程”为抓手，以“抓重点、抓规范，有创新、有特色”为主线，持续加强党的建设，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和组织建设，提升党委引领发展能力。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高公司党委思想政治素养和科学决策水平。推进党建制度建设和品牌建设，紧扣公司“卓越党建”目标，制定实施“1+N”系列党建制度；紧扣新时代党建要求，开展“党委好声音”、“书记咖啡屋”等党员喜闻乐见的学习活动，深入推进“航延党员应急队”等服务旅客、服务员工的特色项目。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提升企业廉洁风险防控能力。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层层签订廉政工作目标责任书和关键岗位人员廉洁从业保证书。加强廉政教育，通过常态化集中学习教育、谈话提醒等方式，强化干部员工的纪律意识和廉洁从业意识。健全廉洁风险防控机制，排查廉洁风险、制定防控措施，完善防控体系建设。加强廉政作风建设，组织开展“不能为、不想为、不敢为”专项整治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企业氛围。

二、全面加强国际化枢纽建设，服务城市发展大局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应用，持续改善出行环境，关爱特殊旅客，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安全保障和更贴心的公共服务。全面打造国际航空枢纽，服务城市运营发展，全力助推现代化国际化创新

型城市建设。

（一）加快国际航线网络布局，助力城市国际化建设。公司致力于打造面向亚太、辐射全球的国际航空枢纽，更好地服务国家战略和对外开放、服务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民众出行。2017年，国际航线拓展取得丰硕成果，全年新增国际客运通航城市 16 个，新开国际货运通航点 3 个。已开通悉尼、洛杉矶、法兰克福、西雅图、莫斯科等10条洲际远程客运航线，国际（不含地区）定期客运通航城市36个，机场服务城市国际化发展的能力显著增强。

（二）全面夯实安全管理基础，严守安全保障底线。报告期内，公司落实安全领先战略，强化过程和结果双重考核，推进安全责任体系建设；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大力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强化运行指挥应急救援协调联动，举行2017年市属国企安全生产月机上旅客疏散综合应急演练；在航站楼、GTC入口正式实施常态化二次安检，加强人像识别设备投用，实现航站楼内安保封闭管理；强化信息技术对安全保障的支撑作用，引入保障车辆视频监控项目；完成飞行区设备准入电子识别项目，成为国内首家利用 RFID 技术对所有无动力设备实行自动识别的机场。全年安全管控能力显著提升，顺利完成党的十九大等关键时期各项安全保障任务，“平安民航”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三）推进服务供给侧改革，持续提升旅客体验。以“真情服务”理念为引领，系统提升航班运行管理水平，实现高峰小时航班容量提升至51架次，全年航班放行正常率79.8%；开展“服务质量规范与提升”行动，全面提升航班正常保障、航班延误处置、票务服务、行李运输服务、餐饮服务、特殊航空运输服务和投诉处理水平；与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签署“未来机场”合作备忘录，作为国内唯一代表，携手全球七大一流机场深度参与“未来机场”建设；加快简化商务项目落地，自助值机比例提升至62.44%，实现电子凭证过安检项目上线试运行；开展国际航班中转场地改造，全力建设国际航空枢纽；实施航站楼内商业“同城同价”，进一步提升机场商业服务满意度。

营造更为舒适、亲切的出行环境，航站楼内新增绿化景观——“韵·绿之美”、“花·景之美”，并结合重大节庆设置节日景观设计，进一步营造深圳机场文化、艺术氛围。持续改善服务设施，候机区内新增14台直饮水设备、680辆旅客行李手推车、400个旅客座椅，厕所内增加57个婴儿保护座，新增设置盲道507米，

实现无障碍盲道设施全覆盖；机场大使践行“橙心服务”，随时响应旅客需求。ACI旅客满意度测评全年平均满意度4.95分，全球排名第13名。

三、严格规范公司治理，积极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规范开展公司运作。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为主体的决策、监督和经营体系，严格依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召开定期和临时会议，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保障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设置中小股东监票、股东交流等环节。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开展信息披露，切实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在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实施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

公司建立健全完整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定期对公司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自查自检和评估，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审计，按时披露内控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接受公共监督，助力经营管理效率提升。建立健全以风险为导向、以制度为基础、以流程为纽带、以系统为抓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实现风险管理全覆盖，构建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形成风险管理长效机制，促进经营目标实现。公司内控体系运行良好，防范风险能力持续提高。

四、践行企业公民责任，真诚服务社会民生

（一）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着力打造绿色机场。2017年，公司牢固树立生态文明发展观，进一步强化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工作，不断推进绿色机场建设。打造机场碳管理体系，开展完成公司2016年碳核查及碳排放履约工作，同时启动能源、环境管理体系建设和国际机场碳排放（ACA）1级认证。持续提高能源综合利用率，年度清洁能源车辆采购比例超过30%，完成充电桩建设374个；全年光伏发电量1462万千瓦时，单位产值水耗、能耗同比下降3.71%，12.78%，每客能耗为0.513千克标准煤，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二）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2017年，公司全面落实“双到”精准扶贫工作，各级党组织负责人到村开展慰问活动。通过捐赠、培训、助学等多种手段拓展脱贫渠道，将扶贫工作落到实处，扶其所需，扶其所急。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各帮扶责任人与镇村干部展开座谈，深入贫困户家中，关

心了解贫困户日常生活和经济状况，定期送上慰问金和慰问品。积极推动大往村光伏电站、养蜂场、水背桥等帮扶项目，倾力回馈社会，将公益事业植入企业发展脉络。

强化义工联队伍建设，全年参与航站楼运行保障的义工逾9000人次，累计服务时长近40000小时。创新推出“最后200米，U爱领航”志愿服务项目，帮助近2000人次特殊旅客顺利出行，荣获广东省“益苗计划”成长培育项目奖和深圳市优秀项目奖。积极履行青少年教育服务中心职责，为来自深圳大学等多所院校学生提供志愿服务培训。前往社会福利院慰问孤寡老人，开展自闭症儿童航站楼画展，通过公益活动积极传播爱心。机场U站在2017年全市考核中以第一名的成绩蝉联“优秀志愿服务U站”称号；机场义工王永德以优质服务荣获“深圳市顾客满意服务明星个人”。

公司践行“服务社会、助飞深圳”的企业使命，始终致力于打造优良的深圳城市窗口和高品质的公共服务平台。全力支持党的十九大宣传和深圳第五届文明城市创建等重要活动公益宣传，营造城市窗口良好的文化氛围。联合深圳交通广播推出深圳首档民航广播访谈节目《机场直通车》，以“线上节目+线下活动”的形式，充分展现机场主动服务意识，加深公众对机场运行保障流程的了解。

五、构建和谐企业文化，切实关爱员工成长

构建和谐企业文化，持续提升公司凝聚力。践行“敢于创新、勇于担当”的企业精神，大力倡导“专业专注、果敢果行”的组织理念。创新推出企业文化主题海报、微电影节、组织理念手书比赛等宣贯形式，提升企业文化感召力；组织开展“安康杯”技能大赛、青年岗位风采展示大赛等活动，树立榜样力量，加强员工认同感。

落实关爱员工承诺，推进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责任，创造就业机会，全年新增就业人数218人，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加强员工职业规划，优化核心岗位发展通道，形成公平、合理、有序的职业发展通道体系。丰富员工业余生活，举办话剧演出、亲子运动会等活动。真诚回应员工关切，巩固领导基层走访和员工接访工作，切实解决员工各项意见；实施常态化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事务代表议事机制，及时解决员工提出的职业健康与安全

问题。在节假日、航班高峰和极端天气时期开展一线员工后勤保障，加大对重病特困员工及其家庭的慰问帮扶力度，使员工感受到企业关怀，增强归属感和凝聚力。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落实十九大报告对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总体安排，以及提出的新思想和新要求、新策略和新方法，为确保公司对口扶贫工作打赢脱贫攻坚战，助力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步伐，并制定公司精准扶贫规划。

(一) 贫困户帮扶目标

通过三年对口帮扶（2016年-2018年），相对贫困人口和相对贫困村全部完成脱贫任务，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45%，且实现“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相当于全省平均水平）。完成“九有”指标：即有安全住房、有安全饮用水、有电用、有电视信号覆盖、有网络信号覆盖、有教育保障、有医疗保障、有一名劳动力至少掌握一门致富技能、有稳定的收入来源或最低生活保障。

(二) 贫困村帮扶目标

三年帮扶期间，重点帮扶大往村内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产业发展、集体经济等方面。完成“三实现四通五具备七解决”指标。“三实现”指实现相对贫困村相对贫困发生率降至2%以下；实现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或者超过当年全省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的60%；实现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相当于全省平均水平。“四通”指大往村内200人以上的自然村通硬化路和网络宽带，所有自然村通电、通广播电视。“五具备”指帮扶村内具备特色产业，具备完善农田水利等生产设施、具备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场所），具备稳定的村集体经济收入，具备健全有力的村“两委”班子。“七解决”指解决饮水安全问题，解决相对贫困户无房或危房问题，解决相对贫困户子女读书问题，解决相对贫困户大病救助问题，解决村环境整治问题，解决村基层矛盾问题，解决村扶贫长

效机制问题。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积极落实“双到”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党委负责人担任机场扶贫领导小组成员，建立“对口帮扶责任人”制度，各级党组织负责人与15家贫困户结成对子，通过捐赠、培训、助学等多种手段拓展贫困户脱贫渠道，积极推动大往村光伏电站、养蜂场、水背桥等帮扶项目，把扶贫工作落到实处，扶其所需，扶其所急，助力贫困户早日脱贫，认真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扶贫计划的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2
2.物资折款	万元	2.3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5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4.5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年是扶贫收尾阶段，将进一步深化和加强帮扶力度。完成所有扶贫项目建设任务；继续帮助村委增加集体经济收入；加大对贫困户的扶持力度，在

资金技术、市场信息、劳动就业方面的予以支持，完成贫困户脱贫任务；贫困村、贫困户分别达到100%脱贫标准，通过省扶贫办考核验收。

根据公司长期经营战略与扶贫规划，在下一年度，公司将继续推进精准扶贫工作。一是持续落实“帮扶责任人”制度，定期组织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多批次开展现场调研和帮扶慰问工作，多种手段持续拓展贫困户脱贫渠道；二是按照机场扶贫办统一部署，按照“扶贫先扶智”的思路，推动当地中心小学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通过以上工作的开展，确保在下一年度末实现对口帮扶贫困户全面脱贫的目标。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投资建设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的事项

自2013年T3航站楼投入使用以来，深圳机场航空业务量持续高速增长，2016年旅客吞吐量突破4000万人次，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日趋饱和。为支持航空业务快速可持续发展，公司即将启动卫星厅扩建项目。依据深圳机场总体规划，卫星厅承担旅客空侧候机及中转需求，且仅具备国内功能，旅客陆侧保障功能及国际旅客保障功能仍由T3航站楼承担。因此，为有效满足日益增长的国际旅客量及未来T3+卫星厅的保障需求，公司决定投资建设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依据可研报告，预计该项目投资额为人民币63,444万元，建设资金通过自筹及银行贷款解决，建设工期三年，自2017年10月施工，2020年完工。

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是对T3航站楼的各项配套设施和流程进行优化改造，具体改造内容包括：国际转国际场地、国际出发联检场地、国际转国内流程、国内转国际流程、国内出发安检场地、国内远机位出发候机厅、卫生间优化、垃圾流线优化、货运流线适应性、APM（捷运系统）站台适应性、行李系统土建部分、T3卫星厅泊位引导系统。依据可研报告，预计该项目投资额为人民币63,444万元。本项目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

请参见2017年10月27日的《关于投资建设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的公告》)

2、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事项

为提高公司资金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实施和办理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经理层将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额度、投资品种和授权期限内，具体负责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和购买事宜。

本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2017年10月27日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和认真负责的精神，对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深圳证监局“巩固清欠成效，防止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复发”的专项工作会议和《关于做好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的精神，对公司2017年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本公司资金、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进行了严格的审查。经审查：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人民币10,193,744.97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0元。公司关联交易能够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能够符合市场公允性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未提供担保，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0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0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行为，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为0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

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独立董事：黄亚英、沈维涛、赵波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将所持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增资至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的事项

为加快推进深圳机场物流板块业务整合，统筹物流业务资源，提升物流资源整体价值，公司决定将持有的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件中心”）50%股权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值（以最终审计数为准）增资至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物流公司”）。现代物流公司将不增加注册资本，全部计入现代物流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不涉及现金支付，本次增资完成后，现代物流公司取得快件中心50%股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所持快件中心50%股权的账面净值为60,240,263.78元。对于2016年12月31日至股权工商变更完成日之间，公司持有快件中心50%股权产生的损益，由现代物流公司享有。本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目前合同签订过程中。（详细内容请参见2017年3月31日的《关于将所持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增资至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的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0,769,509	100.00%						2,050,769,50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050,769,509	100.00%						2,050,769,509	100.00%
三、股份总数	2,050,769,509	100.00%						2,050,769,50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8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1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97%	1,168,295,532	0	0	1,168,295,5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87%	79,443,249	68,722,045	0	79,443,249		
UBS AG	境外法人	2.50%	51,296,309	2,845,031	0	51,296,309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境外法人	2.37%	48,674,905	4,936,542	0	48,674,905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2.37%	48,580,532	48,580,532	0	48,580,532		
安本亚洲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安本环球—中国 A 股基金	境外法人	1.10%	22,467,438	18,797,546	0	22,467,438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 A 股基金	境外法人	0.85%	17,510,320	5,955,119	0	17,510,3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16,000,032	-18,199,968	0	16,000,0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15,000,000	-5,600,000	0	15,000,000		

基金								
郑丽雅	境内自然人	0.70%	14,440,000	0	0	14,44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易方达基金，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168,295,532	人民币普通股	1,168,295,5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9,443,249	人民币普通股	79,443,249					
UBS AG	51,296,309	人民币普通股	51,296,309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48,674,905	人民币普通股	48,674,905					
GIC PRIVATE LIMITED	48,580,532	人民币普通股	48,580,532					
安本亚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本环球—中国 A 股基金	22,467,438	人民币普通股	22,467,438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 A 股基金	17,510,320	人民币普通股	17,510,3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32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郑丽雅	14,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易方达基金，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郑丽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44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44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罗育德	1989年05月11日	914403001921711377	客货航空运输及储运仓库业务，航空供油及供油设施、通讯及通讯导航器材；售票大楼及机场宾馆、餐厅、商场的综合服务及旅游业务；航空机务维修基地及航空器材；经营指定地段的房地产业务；机场建筑物资及航空器材、保税仓储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教育培训、小件寄存、打字、复印服务；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非营利性医疗业务；机场及相关主营业务的投资；机场水电运行维护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彭海斌		K3172806-7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深圳市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仅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 持股数 (股)
罗育德	董事长	现任	男	46	2016年11月09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陈金祖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11月09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陈敏生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陈繁华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0年12月13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徐燕	董事	现任	女	43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张立轩	职工董事	现任	男	50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黄亚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11月19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沈维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赵波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秦里钟	原董事	离任	男	52	2012年08月08日	2017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张淮	原董事	离任	男	54	2015年02月11日	2017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张建军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10年12月13日	2017年08月29日	0	0	0	0	0
汪军民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14年03月19日	2017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吴悦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3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张子胜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严国红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10月26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罗毅	原监事	离任	男	40	2015年11月12日	2017年08月29日	0	0	0	0	0
秦长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0年12月13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沈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应学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5年10月26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黄文奕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5年10月26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孙郑岭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1	2011年04月18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史晓梅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现任	女	47	2007年10月29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孙红琪	审计监督部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0	0	0	0	0
陈肃民	原审计监督部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8	2015年01月22日	2017年08月2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秦里钟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29日	换届选举
张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29日	换届选举
张建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29日	换届选举
汪军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29日	换届选举
罗毅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29日	换届选举
陈肃民	审计监督部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8月29日	换届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罗育德，董事长，2006年10月至2013年6月任深圳市南山区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兼区社会工作委员会副主任；2013年6月至2016年5月任深圳市南山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党组副书记，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前海湾保税港区管理局）副局长、党组成员；2015年7月至2016年5月兼任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16年5月至9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陈金祖，董事，2005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07年3月至2015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2010年11月至2016年9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6年9月至2016年11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扩建工程指挥部指挥长；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陈敏生，董事，2003年8月至2008年2月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8年2月至2016年12月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6年12月至2017年7月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7年7月起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陈繁华，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7年8月任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7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0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徐燕，董事，2006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深圳市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主任科员；2009年10月至2011年8月任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主任科员；2011年8月至2015年1月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主任科员、副处长；2015年1月至2017年7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张立轩，职工董事，2005年7月至2011年3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信息部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本公司航站区管理部党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运行指挥中心运行总监兼书记；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职工董事。

黄亚英，独立董事，2003年9月至今历任深圳大学法学院教授、副院长、院长、深圳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2014年1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维涛，独立董事，1999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党委书记；2016年1月至今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波，独立董事，2008年9月至2013年8月任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北京市东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年1月至2017年4月任广东盈乐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4月至今任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悦娟，监事会主席，2005年5月至2005年8月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2005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2010年12月至2012年7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2年7月至2014年2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培训学院院长；2014年2月至2017年7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4年3月至2017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子胜，监事，2007年6月至2008年5月任深圳航空城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09年8月任航空城实业开发办公室副主任；2009年8月至2011年8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2011年8月至2016年4月任本公司招标采购中心主任、招标采购中心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总经理；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严国红，职工监事，2009年3月至2013年7月任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中2012年11月至2013年7月兼任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2013年7月至2015年1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副书记；2015年1月至2015年8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副书记；2015年8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工会主席；2015年10月至报告期末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秦长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05年3月至2010年12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6年5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沈坚，副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9年3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部副经理、后勤管理部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2009年3月至2011年2月任本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2011年2月至2011年10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2月任本公司航站区管理部总经理，其中2012年11月至2014年2月兼任本公司航站区管理部党支部书记，2014年2月至2015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应学民，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11年3月任本公司航空业务部部长；2011年3月至2015年7月任本公司地面服务公司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本公司机场运行指挥中心总经理兼飞行区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机场运行指挥中心总经理。

黄文奕，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本公司机务工程部副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本公司机坪服务部副经理；2011年3月至6月任深圳市机场地面服务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本公司安全督察部副部长兼运行标准部副部长；2012年11月至2014年8月任本公司航空护卫站副站长、

站长兼党总支书记；2014年8月至2015年7月任本公司航空护卫站站长；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本公司地面服务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孙郑岭，董事会秘书，2005年12月至2007年6月任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08年5月任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09年3月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2009年3月至2010年11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0年11月至2011年4月在本公司主持董事会办公室工作；2011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3月至2017年8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史晓梅，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07年6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管理助理经理；2007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孙红琪，审计监督部副总经理，2005年11月至2011年10月任本公司经营管理部法律事务经理；2011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监督部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育德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9月23日		是
陈金祖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9月23日		是
陈敏生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书记	2017年07月03日		是
张子胜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法律部总经理	2016年04月14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长罗育德、董事陈金祖、董事陈敏生、监事会主席吴悦娟、监事

张子胜的薪酬均在机场集团领取。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照市场和行业标准，结合公司薪酬制度获得年度薪酬。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议案，股东大会批准。

年薪分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薪酬两部分。其中基本薪酬按月定额发放，年终绩效薪酬根据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确定，于次年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定的额度发放。2017年度支付董监高薪酬计人民币848.0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育德	董事长	男	46	现任	0	是
陈金祖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陈敏生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陈繁华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91.86	否
徐燕	董事	女	43	现任	68.7	否
张立轩	职工董事	男	50	现任	58.74	否
黄亚英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0	否
沈维涛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3.33	否
赵波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3.33	否
秦里钟	原董事	男	52	离任	0	是
张淮	原董事	男	54	离任	0	是
张建军	原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6.67	否
汪军民	原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6.67	否
吴悦娟	监事会主席	女	53	现任	51.59	是
张子胜	监事	男	47	现任	0	是
严国红	职工监事	男	52	现任	53.85	否
罗毅	原监事	男	40	离任	0	是
秦长生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75.3	否
沈坚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70.9	否
应学民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68.7	否
黄文奕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68.02	否
孙郑岭	董事会秘书	男	51	现任	73.1	否

史晓梅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女	47	现任	50.52	否
孙红琪	审计监督部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37.78	否
陈肃民	原审计监督部副总经理	男	48	离任	49.02	否
合计	--	--	--	--	848.0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16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44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4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337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567
财务人员	75
行政人员	465
合计	5,4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72
本科	1,249
大专	2,415
中专	444
中专以下	1,164
合计	5,444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制度按规

定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员工绩效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

3、培训计划

2017年，围绕公司战略部署和“能力建设年”要求，培训学院以专注岗位技能提升为重心，以提升各层级人员专业能力为基调，坚持改善与创新，顺利完成年度各项重点工作，有效支撑公司战略发展和助推人才成长。全年累计实施培训3196项，培训250204人次。

(1) 贯彻落实安全与服务领先战略，多措并举提升安全与服务管控能力。持续开展“两个关键”培训项目，关键服务行为提升培训达30494人次，关键不安全行为因素防范培训达30715人次。打出安全服务管理“5+6”系列组合拳，积极推进培训效果落地转化。创新管理，启动区域准入培训与考核新机制，全年共组织115场6873人次培训和考试。坚持“三必须”机制，严把资质培训关，为特种作业人员100%持证上岗提供有效支撑。

(2) 聚焦航空主业，加强国际化人才培养，助推国际化战略。举办2期为期半年的英孚在线语言学习项目，开展英语沙龙主题活动和英语口语竞赛各1次。举办了“国际航权”、“首都机场枢纽建设的实践与启示”和“国际航空业发展形势与南航国际化实践”3场高端专题讲座，组织近720人次参加。组织7名消防指战员赴新加坡参加航空器消防救援定制化培训，组织2名业务骨干参加香港机场飞机事故及救援演习观摩活动。

(3) 把握“能力建设”基调，提升各层级管理人员的专业化素养。举办了一期“行李运输服务提升与创新”中层管理人员工作坊；组织实施2期“领航计划”；举办8期“中层人员上讲台、话管理”和2场“圆桌交流”活动；持续完善新提拔管理人员训练营项目，首次推出“学员私董会”和“西游取金”科目；组织职能部门业务经理级人员22人开展“八项管理能力”测评；完成178名新员工“走进”系列入职培训；举办2期全国机场班组长交流互培活动，吸引8家机场60名班组长代表参加培训；先后组织8名班组长代表参加由市质协主办的“企业现场管理准则”专题培训班。

(4) 持续加强培训管理体系建设和管理模式创新，为基层单位提供有效的培训引导与资源支持。进一步规范培训学分管理和课酬发放，完成公司内培训师复

审，出台公司师傅管理办法。引进“采贝”移动学习平台，开展平台操作集中培训1次，微课制作培训3次，上线在线课程116门，实现手机移动学习、二维码签到等功能。完成公司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师工作站年度备案工作，新增T3安全检查通道模拟实训室，推出形体礼仪训练中心。检查评估9家生产保障单位培训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指导各单位建立本单位培训体系。组织完成中国民航大学函授班和南京航空航天大学MBA班25门专业课程学习。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一) 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 结合公司运营发展的实际情况, 公司切实推进规范公司治理的各项工作, 强化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 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基本一致, 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 公司股东和股东大会、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经理层的职责明确, 议事程序规范, 均能有效行使各自的职权, 规范运作, 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保持了独立, 公司与关联方股东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的交易原则。

公司信息披露方面: 按监管要求,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并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明确信息披露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公司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 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直接责任人。董事会公告和监事会公告由董事会办公室统一对外发布, 从而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按监管规定建立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 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因上述原因而出具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监管要求得到了全面落实。

(二) 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形的整改情况

1. 仍存在部分资产权属不清晰的问题

公司存在国际货运村一期、国内货站、物流联检大厦等尚未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或房地产证明的情形。此问题主要是由于机场行业属性、国家土地登记政策以及建设与发展过程中遗留的历史问题等多重因素导致的。经过多方努力,

截至目前，公司取得A、B号航站楼和国内货运村一期等主要资产的房地产证明。公司将与控股股东一机场集团一起，继续推进尚未办结产权证明资产的产权办理工作。

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上报三类未公开信息的情形

作为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依照国家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的要求，政府国资管理部门主要从控制国有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角度考虑，要求国有上市公司对于重大投资、预算管理等重大事项实行报告或报备制度。因此，本公司存在向机场集团报送公司月度财务、重大投资、年度预算等三类未公开信息资料的情形，以保证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对国有资产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管。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14号）和《关于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监管意见》（深证公司字[2007]54号）的要求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第一，对于月度业务量统计数据，在向控股股东报送的同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进行公告；第二，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督的补充通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同意向控股股东一机场集团报送本公司月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预算、重大投资事项三类未公开信息，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按照监管要求定期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第三，与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承诺书，要求在其获知本公司未公开信息时，未经公司许可，不得向外泄露，并不得利用这些信息获取不正当利益；第四，一旦出现信息泄露，本公司将立即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及时公告。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违反承诺造成公司或投资者合法利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

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已采取的整改措施，严格执行《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加强监管的通知》和《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督的补充通知》的规定。

（三）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换届工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7年8月30日，依照《公司章程》，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罗育德、陈金祖、陈敏生、陈繁华、徐燕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黄亚英、沈维涛、赵波为公司独立董事，吴悦娟、张子胜为公司监事会监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立轩为新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严国红为新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新一届董事会选举罗育德董事为董事长，新一届监事会选举吴悦娟为监事会主席。同时经董事会批准，聘任了以陈繁华先生为总经理的新一届经理层管理团队。换届工作严格按照规范程序进行，保证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顺利过渡，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向前发展。

（四）制订《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投资理财产品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防范理财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订《理财产品管理制度》。本制度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本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行为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稳健运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本制度明确了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含义、不得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审批权限及审批程序、操作流程、信息披露等内容，建立了健全的有关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了有效措施防范风险。本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严格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公司能够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保持分开，保证较好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一）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股东单位任职，财务人员不在关联公司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二）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办公场所分开，公司相应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三）财务方面，公司财务机构和财务人员完全独立，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和纳税专户，资金完全独立地存放在公司的银行账户，公司有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是根据国家会计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财务机构及下属单位财务机构独立办理会计业务，进行会计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无须向控股股东或其财务部门审批、备案或签署意见。

（四）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产实现了从帐务到实物分离。双方固定资产的使用、转移，按“有偿”原则进行，有效地避免了资产产权界限不清或控股股东无偿使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五）业务方面，公司形成了闭合的业务链条和生产链条，航空性业务运作由公司独立进行，机场集团完全退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67.85%	2017 年 03 月 02 日	2017 年 03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临时股东大会						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00%	2017 年 06 月 29 日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72%	2017 年 08 月 30 日	2017 年 08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52%	2017 年 11 月 15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黄亚英	11	6	5	0	0	否	3
沈维涛	4	2	2	0	0	否	0
赵波	4	2	2	0	0	否	1
张建军	7	3	3	1	0	否	2
汪军民	7	3	3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现状、航空主业发展等情况予以高度关注，提

出了如下建议：在考察运行指挥中心时，独立董事提出公司应以运管委为平台，持续加强沟通协调，深入挖掘航班运行资源的使用效能，坚持安全和效率有机统一，切实提高航班运行保障水平。针对T3适应性改造项目，独立董事表示，这是深圳机场瞄准国际标准，加快推进国际航空枢纽建设的重要举措。建议公司按照既定改造运行方案，扎实落实，重点解决好不停航施工背景下安全管控、服务提升、现场管理等问题，努力为国际旅客营造一个顺畅、舒适、亲切的乘机环境。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还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方式及时对公司经营重大事项等提出建设性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所提出的宝贵意见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切实履职，开展了行之有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治理规范有效运作。现将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关于投资建设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了专项意见，战略委员会成员仔细审阅了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相关材料，并对有关具体情况进行了问询，认为：2013年T3航站楼投入使用以来，航空业务量持续高速增长，2016年深圳机场旅客吞吐量已突破4000万人次，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日趋饱和。为满足航空业务快速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即将启动卫星厅扩建项目。依据深圳机场总体规划，卫星厅承担旅客空侧候机及中转需求，且仅具备国内功能，旅客陆侧保障功能及国际旅客保障功能仍由T3航站楼承担。因此，为有效满足日益增长的国际旅客量及未来T3+卫星厅的保障需求，对T3航站楼进行适应性改造是非常必要的。

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是对T3航站楼的各项配套设施和流程进行优化改造。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将扩充深圳机场的航空主业保障资源，与卫星厅投资项目形成有效衔接，能够保证航空主业业务量的快速持续增长，从长期来

看，促进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的稳健增长。本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在区域市场中的竞争能力，稳固和提升市场地位，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奠定基础。总体来说，战略委员会同意投资建设T3航站楼适应性改造项目。

2.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依靠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在公司年度审计、公司财务报表审查、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在2017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三次审计工作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审会计师和公司经理层充分沟通协商，了解公司经营与财务情况，指导制订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对各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未审计财务报表，出具专门意见。召开第二次审计工作会，针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与年审会计师和公司经理层再次沟通，了解年审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指导意见。在审计过程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出对公司关联交易、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诉讼等事项予以关注。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和会计师出具的初审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发表了肯定性的书面意见。认真审议《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其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修改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并形成决议，同意将公司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针对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对年审会计师工作质量的评价，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规范的审计程序；能够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财务会计人员和部分高管人员进行充分必要的沟通，全面了解掌握公司的实际财务和经营信息；有效地关注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状况并进行了必要审核；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要求，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审计程序和审计义务，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年审工作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能够保证充分的审计时

间，审计人员配置合理，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能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独立的审计工作，工作严谨、细致，严格遵循审计准则，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较强的专业执业能力，切实履行审计职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对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公司新一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和审计法律部副总经理的候选人分别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专项意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报告期内，该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董事会制订了年度经营目标并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经营目标责任完成情况进行全面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应奖惩。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3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若发生以下迹象,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达到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则表明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和追溯错误(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给公司造成重大影响;4.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完全无效;5.内部审计职能完全无效;6.风险评估职能完全无效。(二)若发生以下迹象,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达到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则表明可能存在"重要缺陷":1.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2.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大部分失效;3.内部审计职能不能全面顺畅履行,内部审计职能大部分失效;4.风险评估职能不能全面顺畅履行,风险评估大部分失效。(三)除构成财报定性指标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p>(一)若发生以下迹象,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达到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则表明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受到严重处罚,或被责令全面停业整顿;2.重大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恶劣影响;3.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4.控制环境完全无效。(二)若发生以下迹象,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达到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则表明可能存在"重要缺陷":1.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受到罚款,或被责令部分停业整顿;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较大影响;3.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4.控制环境大部分失效。(三)若发生以下迹象,且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达到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则表明可能存在"一般缺陷":1.触犯国家法律、法规,可能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但可以及时纠正或弥补;2.非关键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轻微影响;3.一般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4.除构成非财报定性指标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定量标准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错报>利润总额的6%,且错报绝对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2.错报>营业收入的3%。(二)重要缺陷定量标准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利润总额的2.5%<错报≤利润总额的6%,且错报绝对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2.营业收入的1%<错报≤营业收入的3%。(三)一般缺陷定量标准除构成财报定量指标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p>(一)重大缺陷定量标准1.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经营战略出现严重偏差,对公司利益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达到财报重大缺陷定量标准;2.关键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率超过20%;或普通员工大规模流失率超过30%;3.直接损失额达到财报重大缺陷定量标准的其他事故或损失事件。(二)重要缺陷定量标准1.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年度经营目标出现偏差,对公司利益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达到财报重要缺陷定量标准;2.关键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率超过10%但小于等于20%;或普通员工大规模流失率超过20%但小于等于30%;3.直接损失额达到财报重要缺陷定量标准的其他事故或损失事件。(三)一般缺陷定量标准1.企业缺</p>

		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影响盈利水平稳定性，对公司利益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达到财报一般缺陷定量标准；2.关键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率超过 5%但小于等于 10%；或普通员工大规模流失率超过 10%但小于等于 20%；3.直接损失额达到财报一般缺陷定量标准的其他事故或损失事件。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8】483600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巧仪、秦昌明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机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机场公司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机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深圳机场公司主要向航空公司等客户提供航空器起降和停车场服务、旅客服务、安检服务、航站楼商业租赁、航空广告等服务。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0所述，深圳机场公司2017年度合并

财务报表中主营业务收入319,876.9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39%。具体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25所述。

由于收入是深圳机场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对深圳机场公司的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深圳机场公司的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分析评价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复核具体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获取业务系统的业务量数据，对收入及其毛利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合理性；对本年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执行实质性细节测试，核对合同、结算账单、发票、回款等，结合业务量和应收账款函证，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就资产负债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业务数据、结算账单等证据，评价收入确认完整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深圳机场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机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机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机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机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机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机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深圳机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李巧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昌明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26,764,995.66	2,596,466,664.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074,655.34	
应收账款	384,171,405.65	310,875,191.88
预付款项	703,565.80	1,428,792.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2,905,605.66	15,524,317.8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04,916.71	6,571,329.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02,846.51	5,461,594.2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134,136.22	
流动资产合计	3,802,062,127.55	2,936,327,890.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1,176.47	391,176.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7,852,805.04	725,947,278.96
投资性房地产	745,557,194.71	782,956,731.64
固定资产	7,396,297,713.92	7,650,598,481.25
在建工程	70,270,080.28	27,707,570.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2,042,607.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4,184,125.48	237,483,277.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7,087.53	647,41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933,544.08	114,838,589.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4,564.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14,813,727.51	9,543,547,697.67
资产总计	13,116,875,855.06	12,479,875,588.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07,117.60	21,895,770.29
预收款项	9,066,321.58	14,309,067.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6,707,077.03	122,707,293.17
应交税费	137,777,981.09	96,501,369.2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5,015,311.37	1,497,987,306.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91,873,808.67	1,753,400,806.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85,476.45	6,360,61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5,476.45	6,360,610.62
负债合计	1,896,759,285.12	1,759,761,417.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769,509.00	2,050,769,5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7,103,669.51	2,798,206,599.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2,300,478.87	761,128,381.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19,197,341.73	5,070,027,60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69,370,999.11	10,680,132,097.17
少数股东权益	50,745,570.83	39,982,07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20,116,569.94	10,720,114,17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16,875,855.06	12,479,875,588.52

法定代表人：罗育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长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史晓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21,516,859.11	2,590,123,51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074,655.34	
应收账款	372,696,371.40	319,537,242.77
预付款项	71,311.00	69,295.00
应收利息	22,905,605.66	15,524,317.8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04,795.47	9,941,639.22
存货	5,212,996.57	5,362,452.0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88,482,594.55	2,940,558,457.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1,176.47	391,176.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61,547,853.32	1,129,642,327.24
投资性房地产	745,557,194.71	782,956,731.64
固定资产	7,170,638,693.63	7,403,150,559.19
在建工程	68,602,620.66	25,605,112.6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461,303.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479,060.22	234,302,604.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919.07	599,81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836,710.60	113,316,86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4,564.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86,088,228.68	9,691,361,056.44
资产总计	13,274,570,823.23	12,631,919,51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56,740.62	12,084,899.44
预收款项	7,661,359.90	8,342,356.62
应付职工薪酬	140,689,229.45	114,033,941.16
应交税费	83,577,859.98	52,737,252.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19,417,585.06	2,468,981,158.66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60,602,775.01	2,656,179,608.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85,476.45	6,255,47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5,476.45	6,255,476.37
负债合计	3,065,488,251.46	2,662,435,085.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769,509.00	2,050,769,5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89,976,019.22	2,791,078,949.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2,300,478.87	761,128,381.25
未分配利润	4,566,036,564.68	4,366,507,589.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09,082,571.77	9,969,484,428.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74,570,823.23	12,631,919,513.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20,807,949.85	3,036,308,570.36

其中：营业收入	3,320,807,949.85	3,036,308,570.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17,888,411.59	2,329,167,785.90
其中：营业成本	2,361,828,687.39	2,208,477,290.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613,493.10	53,070,476.81
销售费用	23,412,070.49	17,166,966.88
管理费用	91,391,517.46	84,433,718.97
财务费用	-48,320,136.06	-33,975,164.88
资产减值损失	7,962,779.21	-5,502.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060,924.84	47,353,87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52,110.84	47,353,877.1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3,225.83	-400,273.98
其他收益	2,273,398.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0,847,086.95	754,094,387.66
加：营业外收入	1,156,228.78	4,545,016.80
减：营业外支出	3,562,488.55	3,537,499.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8,440,827.18	755,101,904.62
减：所得税费用	213,415,594.97	180,143,628.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025,232.21	574,958,275.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025,232.21	574,958,275.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361,735.12	562,430,923.12
少数股东损益	13,663,497.09	12,527,352.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0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72,0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5,025,232.21	575,130,27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361,735.12	562,602,923.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63,497.09	12,527,352.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25	0.27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25	0.27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罗育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长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史晓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804,709,401.50	2,530,871,653.24
减：营业成本	2,239,716,041.21	2,074,174,696.91
税金及附加	75,318,124.34	43,072,636.32
销售费用	23,412,070.49	17,166,966.88
管理费用	84,183,009.38	75,504,740.05
财务费用	-40,895,258.71	-27,951,866.26

资产减值损失	3,130,291.24	2,232,816.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160,924.84	48,960,526.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52,110.84	47,353,877.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473.84	-1,073,585.37
其他收益	2,166,566.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398,088.86	394,558,603.60
加：营业外收入	982,427.97	3,914,303.47
减：营业外支出	2,646,610.85	1,395,275.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7,733,905.98	397,077,631.14
减：所得税费用	116,012,929.77	89,738,369.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20,976.21	307,339,261.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20,976.21	307,339,261.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1,720,976.21	307,339,261.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2,945,205.04	3,264,247,470.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333.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377,590.01	42,806,95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5,429,128.24	3,307,054,428.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0,305,941.27	1,063,071,619.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8,726,856.17	864,566,21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2,963,558.18	181,748,75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24,826.20	57,038,72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2,221,181.82	2,166,425,30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207,946.42	1,140,629,12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155,398.76	37,362,831.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80,043.70	241,175.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73,68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809,124.14	38,104,00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587,417.04	257,866,309.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7,267,048.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587,417.04	1,135,133,35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778,292.90	-1,097,029,351.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08	8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8	84.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333,425.88	104,812,132.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33,425.88	104,812,13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33,257.80	-104,812,04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8,064.86	1,335,882.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298,330.86	-59,876,392.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466,664.80	408,343,05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764,995.66	348,466,664.8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7,943,937.21	2,674,651,44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3.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919,697.37	345,145,40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2,865,608.55	3,019,796,84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3,398,762.61	968,813,749.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5,094,350.27	795,655,96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570,268.33	68,524,873.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81,064.69	54,196,70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5,744,445.90	1,887,191,29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121,162.65	1,132,605,55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255,398.76	37,362,831.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212.24	165,965.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73,68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475,292.68	38,028,79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992,117.83	247,073,783.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7,267,048.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992,117.83	1,124,340,83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516,825.15	-1,086,312,03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08	8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8	84.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433,425.88	104,412,132.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433,425.88	104,412,13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33,257.80	-104,412,04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7,731.20	1,315,577.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393,348.50	-56,802,95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123,510.61	398,926,465.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516,859.11	342,123,510.61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798,206,599.34				761,128,381.25		5,070,027,607.58	39,982,073.74	10,720,114,17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769,509.00				2,798,206,599.34				761,128,381.25		5,070,027,607.58	39,982,073.74	10,720,114,17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2,929.83				41,172,097.62		449,169,734.15	10,763,497.09	500,002,399.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1,361,735.12	13,663,497.09	675,025,23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2,929.83							-2,900,000.00	-4,002,929.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02,929.83							-2,900,000.00	-4,002,929.83
（三）利润分配									41,172,097.62		-212,192,000.97		-171,019,903.3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72,097.62		-41,172,097.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019,903.35		-171,019,903.3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797,103,669.51				802,300,478.87		5,519,197,341.73	50,745,570.83	11,220,116,569.9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800,724,582.58		-172,000.00		730,394,455.11		4,642,914,742.95	30,306,800.59	10,254,938,09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769,509.00				2,800,724,582.58		-172,000.00		730,394,455.11		4,642,914,742.95	30,306,800.59	10,254,938,09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7,983.24		172,000.00		30,733,926.14		427,112,864.63	9,675,273.15	465,176,08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2,430,923.12	12,527,352.66	574,958,275.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7,983.24							-2,852,079.51	-5,370,062.7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17,983.24							-2,852,079.51	-5,370,062.75
（三）利润分配									30,733,926.14		-135,146,058.49		-104,412,132.35
1. 提取盈余公积									30,733,926.14		-30,733,926.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412,132.35		-104,412,132.3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2,000.00				-172,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72,000.00				-172,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798,206,599.34				761,128,381.25		5,070,027,607.58	39,982,073.74	10,720,114,170.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791,078,949.05				761,128,381.25	4,366,507,589.44	9,969,484,42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769,509.00				2,791,078,949.05				761,128,381.25	4,366,507,589.44	9,969,484,42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2,929.83				41,172,097.62	199,528,975.24	239,598,14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1,720,976.21	411,720,976.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2,929.83						-1,102,929.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02,929.83						-1,102,929.83
（三）利润分配									41,172,097.62	-212,192,000.97	-171,019,903.3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72,097.62	-41,172,097.6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019,903.35	-171,019,903.3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789,976,019.22				802,300,478.87	4,566,036,564.68	10,209,082,571.7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792,181,962.93		-195,000.00		730,394,455.11	4,194,509,386.51	9,767,660,31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769,509.00				2,792,181,962.93		-195,000.00		730,394,455.11	4,194,509,386.51	9,767,660,313.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013.88		195,000.00		30,733,926.14	171,998,202.93	201,824,115.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7,339,261.42	307,339,26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013.88						-1,103,013.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03,013.88						-1,103,013.8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733,926.14	-135,146,058.49	-104,412,132.35
1. 提取盈余公积									30,733,926.14	-30,733,926.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412,132.35	-104,412,132.3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5,000.00			-19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95,000.00			-195,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769,509.00				2,791,078,949.05				761,128,381.25	4,366,507,589.44	9,969,484,428.74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于1997年5月4日以深投（1997）83号文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于1997年5月25日以深证办复（1997）40号文批复，由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其前身为深圳机场公司，现名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国家授权其持有的与航空客、货运输地面服务主业以及与机场配套服务和设施相关联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和附属机构的有关资产（扣除相关负债后）折价入股20,000万股，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1998年3月1日以证监发字（1998）21号、22号文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字[1998]78号文批准，1998年3月1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6.38元，其中公司职工股425万股），并于1998年4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8年4月20日，社会公众股9,575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425万股公司职工股于1998年10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8年4月10日，本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执照号为深司字N41408，注册号为27954141-X，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其实收股本同为人民币30,000万元，业经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1998）第03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9年8月12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1999年中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1999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共增加股本15,000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获转增股本5,000万股于1999年9月3日上市流通。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股本均为45,000万元，业经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1999）第21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9年12月5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440301103734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年4月12日和2000年7月31日，经财政部以财管字[2000]121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109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国有法人股

股东和社会公众配售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计4,989万股（每股发行价12.00元，其中公司高管股29,710股）。其中向社会公众配售的股票于2000年9月2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增加股份4,989万股，其中发起人股份增加1,989万股（以实物资产净值23,870.74万元入股），社会公众持有的已上市流通股份增加3,000万股。配股后的股本和实收股本均为49,989万元，业经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2000）第19号验资报告验证。2001年2月18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4403011037340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年9月26日，本公司200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以截至2002年6月30日止的总股本49,989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6股，共增加股本29,993.40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获转增股本10,800万股于9月3日上市流通。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均为79,982.40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51,182.40万股国有法人股，占股份总额的63.99%；社会公众持有28,800万股，占股份总额的36.01%），业经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2002）第23号验资报告验证。2002年12月20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4403011037340、执照号为深司字N41408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年11月22日和2005年12月2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深国资委[2005]706号《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本公司200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机场集团向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2005年12月15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流通股支付2.6股股份，合计支付7,488万股股份。2005年12月16日，机场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同日，对价股份开始上市流通。股改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不变，即均为79,982.40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43,694.4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54.63%；高管持有255,951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0.03%；社会公众持有362,624,049股，占股份总额的45.34%。

2006年5月23日，本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的总股本79,982.4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8股，共增加股本63,985.92万股。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43,968.32万元（其中，机场集

团持有78,649.9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54.63%；高管持有460,712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0.03%；社会公众持有652,723,288股，占股份总额的45.34%。），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深南验字（2006）第055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年8月15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4403011037340、执照号为深司字N41408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年1月2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30号）文件，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规定公司以每股4.90元，向机场集团发行普通股股票25,056万股，收购机场集团飞行区资产、航站区配套资产、物流园公司30%的股权及相关土地使用权。2008年1月29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权登记手续。上述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169,024.32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103,705.9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61.36%），本次定向增发股票的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08年6月30日办理完成，换领了注册号为440301103462216、执照号为深司字N41408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7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89号），公司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2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238号文同意，公司2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1年8月1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公司“深机转债”于2012年1月16日进入转股期。2012年度转股11,180股，2013年度转股1,532,113股，2014年度转股5,047股，2015年度转股358,977,969股，本公司赎回日（2015年5月29日）全部赎回截至赎回日尚未转股的“深机转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05,076.9509万股。

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2016年12月6日本公司换领“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为9144030027954141X0。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航空客货地面运输及过港保障与服务；机场航空及辅助设备投资业务；进出口业务（凭批准证书经营）。

本公司提供的主要劳务为：向航空公司提供航空地面保障及航空地面代理服务业务，主要包括飞机起降及停车场保障，机场飞行控制区的维护与运营管理，旅客的乘机、候机及进出港服务，航站楼商业及物业租赁业务、航空器的维护及辅助服务，航空货物的地面处理服务等。非航空业务包括航空物流业务、航空增值业务和航空广告业务。航空物流业务是指依托于航空主业延伸出的物流增值服务，主要包括航空物流园租赁与管理业务，航空货运代理服务、货物过站处理业务等。航空增值业务是指依托于航空主业延伸出的商业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机场航站楼户内户外广告业务、航站楼停车场运营、机场专线运营管理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9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

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持续经营能力正常，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5“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

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

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

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

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

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

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

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

—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80.00%	8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

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

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

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

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4	2.74-4.80
其中：跑道及停机坪	年限平均法	35	4	2.74
码头及航道	年限平均法	25	4	3.84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0	20.0-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4	4.80-9.60
其中：货物处理系统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客货电梯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登机桥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行李系统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安检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干式变频器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普佳变频器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中央空调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值机柜台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高压环网柜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低压开关柜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4	9.60-12.00
其中：特种车辆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4	16.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

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

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以下规定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计入当

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航空客货运输地面服务、郊区公路客货运输、航空物流代理操作业务和航空广告等劳务。其中：

(1) 2007年12月28日，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民航发[2007]159号文《民用机场收费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文件将机场收费项目划分为航空性业务收费、非航空性业务重要收费和非航空性业务其他收费；并重新确定了各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基准价；该实施方案自2008年3月1日起实施。

根据2008年1月31日本公司与机场集团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于协议生效的次月（2008年2月）起，按照如下比例分配航空主业收入：

1) 旅客过港服务费由本公司占95%、机场集团占5%调整为本公司占100%；

2) 起降费（含第一、第二跑道）按如下方式划分：

①第二条跑道投入使用（2011年）后第二个年度以前（含2012年）每年起降费本公司占90%、机场集团占10%。

②第二条跑道投入使用后第三个年度（2013年度）开始，本公司的起降费分成在90%的基础上每年下降5%，直至降至60%为止。

(2) 租赁收入

详见“附注四、29租赁”。

(3) 广告发布收入

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有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以广告发布日作为开始确认收入的起始点并按广告发布期限逐期确认营业收入。

(4) 资源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收入。

2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

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

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

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

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1,203,314.59元，调减营业外收入803,040.61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400,273.98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2016年5月1日开始，经营出租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按照5%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报关行有限公司本期满足小型微利企业认定，企业所得税减按 20% 征收。其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2)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福永税务分局深国税宝福通 [2017] 20171024151307203666 号，本公司下属深圳市机场医疗急救中心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29 日减免增值税。

3、其他：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874.88	38,977.92
银行存款	2,626,720,120.78	2,596,427,686.88
合计	2,626,764,995.66	2,596,466,664.80

其他说明

注：银行存款余额中含期限在三个月及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2,200,000,000.00 元，上期末同类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2,248,000,000.00 元，该类存款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8,074,655.34	
合计	58,074,655.34	

(2) 其他

- ①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 ②年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③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8,825.00	0.30%	1,208,825.00	100.00%		1,208,825.00	0.37%	1,208,825.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5,417,915.49	99.65%	21,246,509.84	5.24%	384,171,405.65	327,576,977.77	99.56%	16,701,785.89	5.10%	310,875,191.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142.74	0.05%	226,142.74	100.00%		226,142.74	0.07%	226,142.74	100.00%	
合计	406,852,883.23	100.00%	22,681,477.58	5.57%	384,171,405.65	329,011,945.51	100.00%	18,136,753.63	5.51%	310,875,191.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鑫浩隆物流有限公司	1,208,825.00	1,208,825.00	100.00%	收款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合计	1,208,825.00	1,208,825.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0,108,223.08	20,005,411.15	5.00%
1 至 2 年	3,306,203.56	330,620.36	10.00%
2 至 3 年	501,360.51	150,408.15	30.00%
3 至 4 年	487,705.31	243,852.66	50.00%
4 至 5 年	984,403.00	492,201.50	50.00%
5 年以上	30,020.03	24,016.02	80.00%
合计	405,417,915.49	21,246,509.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44,723.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25,870,135.7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5.5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1,293,506.79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0,897.80	89.67%	1,136,471.65	79.54%
1 至 2 年			290,979.00	20.37%
2 至 3 年	71,326.00	10.14%	1,342.00	0.09%
3 年以上	1,342.00	0.19%		
合计	703,565.80	--	1,428,792.6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97,233.7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10%。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1,975,189.01	15,524,317.80
委托贷款	930,416.65	
合计	22,905,605.66	15,524,317.80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45,489.94	97.39%	1,240,573.23	23.65%	4,004,916.71	7,954,646.66	98.39%	1,383,317.15	17.39%	6,571,329.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475.00	2.61%	140,475.00	100.00%		130,475.00	1.61%	130,475.00	100.00%	
合计	5,385,964.94	100.00%	1,381,048.23	25.64%	4,004,916.71	8,085,121.66	100.00%	1,513,792.15	18.72%	6,571,329.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57,157.86	172,857.88	5.00%
1 至 2 年	287,370.40	28,737.04	10.00%
2 至 3 年	156,578.07	46,973.42	30.00%
3 至 4 年	67,450.00	33,725.00	50.00%
4 至 5 年	210,890.00	105,445.00	50.00%
5 年以上	1,066,043.61	852,834.89	80.00%
合计	5,245,489.94	1,240,573.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7,743.9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391.7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单位往来款	1,390,308.33	3,693,920.25
其他往来款	3,995,656.61	4,391,201.41
合计	5,385,964.94	8,085,121.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5,367.03	1 年以内	13.28%	35,768.35
B 保墙改保证金	墙改保证金	567,440.00	5 年以上	10.54%	453,952.00
粤通卡深圳客服中心	保证金	230,000.00	3-5 年	4.27%	155,500.0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6,609.80	1 年以内	3.46%	9,330.49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76,000.00	1 年以内	3.27%	8,800.00
合计	--	1,875,416.83	--	34.82%	663,350.84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39,714.36	271,548.50	5,068,165.86	5,658,606.21	271,548.50	5,387,057.71
低值易耗品	234,680.65		234,680.65	74,536.50		74,536.50
合计	5,574,395.01	271,548.50	5,302,846.51	5,733,142.71	271,548.50	5,461,594.2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1,548.50					271,548.50
合计	271,548.50					271,548.5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700,000,000.00	
未抵扣进项税	3,671,543.62	
减：减值准备	-3,537,407.40	
合计	700,134,136.22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编号2017年圳中银永委贷字第003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向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500,000,000.00元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2017年07月20日至2018年08月20日，贷款利率为4.35%。

(2)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编号0400000227-2017（委托字）0004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向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发放200,000,000.00元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2017年10月13日至2018年10月12日，贷款利率为4.35%。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91,176.47		391,176.47	391,176.47		391,176.47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91,176.47		391,176.47	391,176.47		391,176.47
合计	391,176.47		391,176.47	391,176.47		391,176.47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391,176.47			391,176.47					5.59%	1,508,814.00
合计	391,176.47			391,176.47					--	1,508,814.00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60,240,263.78			9,804,499.45			11,500,000.00			58,544,763.23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5,520,963.61			1,763,935.87			200,000.00			7,084,899.48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30,454,709.75			10,823,548.22			9,646,584.76			31,631,673.21	
小计	96,215,937.14			22,391,983.54			21,346,584.76			97,261,335.92	
二、联营企业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48,140,212.37			22,055,401.06			20,000,000.00			50,195,613.43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940,169.35			161,200.98						6,101,370.33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575,650,960.10			34,943,525.26			6,300,000.00			604,294,485.36	
小计	629,731,341.82			57,160,127.30			26,300,000.00			660,591,469.12	
合计	725,947,278.96			79,552,110.84			47,646,584.76			757,852,805.04	

其他说明

无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1,815,589.96	43,561,051.32		1,275,376,641.2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31,815,589.96	43,561,051.32		1,275,376,641.2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7,404,122.28	15,015,787.36		492,419,909.64
2.本期增加金额	36,292,969.05	1,106,567.88		37,399,536.93
(1) 计提或摊销	36,292,969.05	1,106,567.88		37,399,536.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13,697,091.33	16,122,355.24		529,819,446.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8,118,498.63	27,438,696.08		745,557,194.71
2.期初账面价值	754,411,467.68	28,545,263.96		782,956,731.6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B 楼远机位候机厅	28,931,335.45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其他说明

注：①本年折旧和摊销额37,399,536.93元。

②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项目中未发现有减值事项发生，故无需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35,996,137.25	1,193,570,899.06	102,973,022.25	1,077,741,913.86	10,510,281,972.42
2.本期增加金额	68,894,809.56	44,164,768.77	10,906,319.06	41,072,061.52	165,037,958.91
(1) 购置	63,001,102.75	44,109,230.29	10,135,562.50	21,770,811.69	139,016,707.23
(2) 在建工程转入	5,893,706.81	55,538.48	770,756.56	19,301,249.83	26,021,251.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0,705.00	39,993,002.78	10,377,092.59	16,901,907.49	67,342,707.86
(1) 处置或报废	70,705.00	39,993,002.78	10,377,092.59	16,901,907.49	67,342,707.86
4.期末余额	8,204,820,241.81	1,197,742,665.05	103,502,248.72	1,101,912,067.89	10,607,977,223.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73,880,705.21	601,993,336.84	63,519,707.26	572,609,764.53	2,812,003,513.84
2.本期增加金额	239,054,645.11	58,361,077.87	10,570,329.89	108,150,461.76	416,136,514.63
(1) 计提	239,054,645.11	58,361,077.87	10,570,329.89	108,150,461.76	416,136,514.63
3.本期减少金额	67,876.80	38,324,338.22	9,558,114.57	16,162,178.92	64,112,508.51
(1) 处置或报废	67,876.80	38,324,338.22	9,558,114.57	16,162,178.92	64,112,508.51
4.期末余额	1,812,867,473.52	622,030,076.49	64,531,922.58	664,598,047.37	3,164,027,519.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160,859.05	4,364,865.46		32,154,252.82	47,679,977.3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5,177.62		2,810.12	27,987.74
(1) 处置或报废		25,177.62		2,810.12	27,987.74
4.期末余额	11,160,859.05	4,339,687.84		32,151,442.70	47,651,989.5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80,791,909.24	571,372,900.72	38,970,326.14	405,162,577.82	7,396,297,713.92
2.期初账面价值	6,550,954,572.99	587,212,696.76	39,453,314.99	472,977,896.51	7,650,598,481.2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7,042,397.33	5,067,716.96	11,017,046.28	957,634.09	
机器设备	10,395,487.61	5,571,967.85	4,375,847.22	447,672.5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0,874,873.27	64,670,133.29	32,114,496.08	4,090,243.90	
合计	128,312,758.21	75,309,818.10	47,507,389.58	5,495,550.53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2,176.00	114,800.87		7,375.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629,865.01	579,168.19		50,696.82

机器设备	24,724,276.00	16,402,547.84		8,321,728.16
合计	25,476,317.01	17,096,516.90		8,379,800.11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47,759.35
电子设备及其他	6,575.08
	1,254,334.43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原国际候机楼	106,043,565.98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国内货站大楼	79,482,788.24	集团土地
国际货运村一期	48,147,138.20	集团土地
国际货运村二期	34,587,540.09	集团土地
联检综合楼-物流大厦	43,120,426.29	集团土地
应急救援仓库	8,672,490.80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综合服务区消防楼	3,459,974.43	集团征地范围
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6,840,242.76	集团征地范围
综合服务区宿舍楼	2,991,485.69	集团征地范围
综合服务区库区 C	827,246.48	集团征地范围
综合服务区库区 D	796,789.34	集团征地范围
综合服务区库区 B	643,243.28	集团征地范围
综合服务区消防站	297,601.45	集团征地范围
ITC 楼	86,970,168.75	尚未取得土地所有权、工程未结算
T3 维修车间、航材库	10,539,979.75	尚未取得土地所有权、工程未结算
T3 新货站	281,571,688.69	尚未取得土地所有权、工程未结算
T3 新航站楼	4,870,054,230.29	尚未取得土地所有权、工程未结算
T3 运营管理区	100,509,878.84	尚未取得土地所有权、工程未结算
合计	5,685,556,479.3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①本年折旧额为416,136,514.63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为26,021,251.68元。

②本公司2007年向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安检设备一批，租赁期自2007年4月起至2022年4月止，租金总额689.20万元，其中：本公司融资租入设备原值4,940,000.00元，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融资租入设备原值1,952,000.00元，租金在2008年度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满，三方协商解决租赁设备的处置办法。

2010年5月，本公司与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应急救援专项设备租赁协议》，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购置的航空器活动道面、飞机顶升气囊、移动空气压缩机、辅助固定测量设备、飞机轮胎漏气救援拖车、飞机搬移拖车等共计五套设备以12,024,346.18元租赁给本公司，租赁期限自2009年12月至2024年12月。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批设备中已有四套设备于2010年12月移交本公司并完成安装验收，该批设备价值为8,424,080.00元。

本公司与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应急救援专项设备租赁协议》，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2台主力泡沫消防车以人民币9,408,196.00元租赁给本公司，租赁期限自2009年12月5日至2024年12月4日。

本公司与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协议，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机场培训学院 现有设备265项资产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2012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租金总额752,041.01元，租金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1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卫星厅	36,619,250.48		36,619,250.48	40,000.00		40,000.00

开发西区	7,852,445.81	7,852,445.81	0.00	7,852,445.81	7,852,445.81	0.00
设备投资	17,898,274.60		17,898,274.60	14,230,657.17		14,230,657.17
其他	15,752,555.20		15,752,555.20	13,436,913.76		13,436,913.76
合计	78,122,526.09	7,852,445.81	70,270,080.28	35,560,016.74	7,852,445.81	27,707,570.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 源
卫星厅	634,440,000.00	7,852,445.81				7,852,445.81						
开发西区		14,230,657.17	13,950,570.14	13,063,393.40	758,001.71	14,359,832.20						
设备投资		13,436,913.76	18,823,242.60	12,957,858.28	11,300.48	19,290,997.60						
其他		40,000.00	36,579,250.48			36,619,250.48						
合计	634,440,000.00	35,560,016.74	69,353,063.22	26,021,251.68	769,302.19	78,122,526.09	--	--				--

14、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2,042,607.71
合计		2,042,607.71

其他说明：

无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9,759,106.15			20,684,431.86	300,443,538.01
2.本期增加金额				7,085,634.80	7,085,634.80
(1) 购置				7,085,634.80	7,085,634.8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95,102.00	1,095,102.00
(1) 处置				1,095,102.00	1,095,102.00
4.期末余额	279,759,106.15			26,674,964.66	306,434,070.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0,303,761.06			12,656,499.42	62,960,260.48
2.本期增加金额	5,647,160.76			4,730,666.81	10,377,827.57
(1) 计提	5,647,160.76			4,730,666.81	10,377,827.57
3.本期减少金额				1,088,142.72	1,088,142.72
(1) 处置				1,088,142.72	1,088,142.72
4.期末余额	55,950,921.82			16,299,023.51	72,249,945.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3,808,184.33			10,375,941.15	234,184,125.48
2.期初账面价值	229,455,345.09			8,027,932.44	237,483,277.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其他说明

①本年摊销金额为 10,377,827.57 元。

②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47,605.49	570,114.83	290,632.79		327,087.53
艺术品租赁	599,813.81		599,813.81		
合计	647,419.30	570,114.83	890,446.60		327,087.53

其他说明

无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582,391.40	5,895,597.85	67,059,448.51	16,764,862.13
可抵扣亏损	567,856.14	141,964.04		
长期资产	183,996,484.94	45,999,121.24	187,730,541.61	46,932,635.40
预计费用	147,622,835.93	36,905,708.98	122,848,222.60	30,712,055.65
职工薪酬	83,964,607.90	20,991,151.97	81,716,146.40	20,429,036.60
合计	439,734,176.31	109,933,544.08	459,354,359.12	114,838,589.7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976,532.44	4,449,452.19

可抵扣亏损	11,723.82	481,511.17
合计	13,988,256.26	4,930,963.36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视剧《玉帝传奇》项目	110,994.00	110,994.00
电视剧《坐庄》项目	174,000.00	174,000.00
买设备预付款		934,564.10
减值准备	-284,994.00	-284,994.00
合计		934,564.10

其他说明：无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3,307,117.60	21,895,770.29
合计	23,307,117.60	21,895,770.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款	2,614,030.69	未结算
应付机场海关劳务费	4,599,130.25	未结算
合计	7,213,160.94	--

其他说明：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管理费	7,658,843.35	8,342,356.62

预收广告款	1,277,639.91	5,956,688.97
其他	129,838.32	10,022.00
合计	9,066,321.58	14,309,067.59

(2) 其他

本公司期末没有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7,128,038.72	950,136,896.41	928,297,931.68	138,967,003.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79,254.45	88,816,383.70	86,655,564.57	7,740,073.58
三、辞退福利		1,241,842.15	1,241,842.15	
合计	122,707,293.17	1,040,195,122.26	1,016,195,338.40	146,707,077.0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499,013.22	806,733,338.70	783,228,549.28	127,003,802.64
2、职工福利费	2,290,365.13	37,969,616.80	39,771,429.03	488,552.90
3、社会保险费	1,604,352.61	24,357,032.74	23,992,986.32	1,968,399.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63,919.15	20,633,781.03	20,429,734.61	1,467,965.57
工伤保险费	186,512.10	2,917,963.61	2,817,963.61	286,512.10
生育保险费	153,921.36	805,288.10	745,288.10	213,921.36
4、住房公积金	3,767,734.52	61,672,860.88	61,581,863.70	3,858,731.7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66,573.24	19,404,047.29	19,723,103.35	5,647,517.18
合计	117,128,038.72	950,136,896.41	928,297,931.68	138,967,003.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3,650.61	67,510,169.17	66,598,869.79	5,044,949.99

2、失业保险费	117,203.84	1,310,694.28	1,327,734.53	100,163.59
3、企业年金缴费	1,328,400.00	19,995,520.25	18,728,960.25	2,594,960.00
合计	5,579,254.45	88,816,383.70	86,655,564.57	7,740,073.58

其他说明：

无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547,788.02	10,132,676.97
企业所得税	89,522,772.28	58,638,246.66
个人所得税	14,137,600.04	12,470,29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0,007.81	894,577.90
房产税	16,929,334.18	12,817,547.47
教育费附加	310,782.96	901,005.49
印花税	181,874.71	90,400.90
其他	597,821.09	556,617.30
合计	137,777,981.09	96,501,369.21

其他说明：

无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往来	221,538,441.93	45,763,045.00
应付工程款	764,314,018.05	804,170,934.86
押金保证金	243,766,586.61	207,034,015.24
其他往来款	345,396,264.78	441,019,311.63
合计	1,575,015,311.37	1,497,987,306.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T3 工程款	741,020,626.73	未结算、未到质保期
合计	741,020,626.73	--

其他说明：无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360,610.62		1,475,134.17	4,885,476.45	政府补助
合计	6,360,610.62		1,475,134.17	4,885,476.4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投资购入存储 设备	105,134.25			105,134.25				与资产相关
登机桥桥载设备	1,913,333.42			279,999.96			1,633,333.46	与资产相关
一跑道滑行引导牌	1,642,142.95			549,999.96			1,092,142.99	与资产相关
15/33 跑道滑行中 线灯节能改造项目 节能补贴	2,700,000.00			540,000.00			2,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360,610.62			1,475,134.17			4,885,476.45	--

其他说明：无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50,769,509.00						2,050,769,509.00

其他说明：无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86,146,653.12	168.08	1,103,097.91	2,785,043,723.29
其他资本公积	12,059,946.22			12,059,946.22

合计	2,798,206,599.34	168.08	1,103,097.91	2,797,103,669.51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公司收到的证券登记公司代管零碎股产生的股息。本期减少为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暂时性差异于本年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103,097.91元。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1,128,381.25	41,172,097.62		802,300,478.87
合计	761,128,381.25	41,172,097.62		802,300,478.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70,027,607.58	4,642,914,742.9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70,027,607.58	4,642,914,742.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361,735.12	562,430,923.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172,097.62	30,733,926.1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1,019,903.35	104,412,132.35
其他转入		172,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19,197,341.73	5,070,027,607.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98,768,994.16	2,310,055,052.08	2,897,764,559.94	2,156,486,704.82
其他业务	122,038,955.69	51,773,635.31	138,544,010.42	51,990,586.07
合计	3,320,807,949.85	2,361,828,687.39	3,036,308,570.36	2,208,477,290.89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71,902.95	7,716,515.29
教育费附加	4,765,501.91	5,509,689.88
房产税	67,717,331.46	23,762,267.36
土地使用税	964,651.04	21,978.49
车船使用税	86,035.20	22,986.45
印花税	1,347,602.82	51,116.12
营业税	32,516.72	12,564,136.32
文化建设费	27,951.00	3,081,872.60
其他		339,914.30
合计	81,613,493.10	53,070,476.81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支出	3,618,887.39	2,975,860.49
促销拓展费	18,738,190.29	13,055,456.78
其他费用	1,054,992.81	1,135,649.61
合计	23,412,070.49	17,166,966.88

其他说明：

无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支出	56,802,742.07	50,618,974.71
租赁费	13,850,345.35	13,829,463.16
折旧费	1,567,566.85	979,782.27
摊销费	447,175.57	457,981.66
差旅费	590,379.26	458,091.53
中介机构费	3,269,845.40	2,769,804.10
业务招待费	718,479.91	913,431.35
诉讼费	1,320,838.41	196,226.41
证券服务费	735,591.61	641,366.16
董事会费	314,312.20	317,032.70
税金		261,868.93
办公费	434,230.63	409,184.62
水电费	572,178.57	764,537.57
通讯费	600,863.77	601,375.36
劳动保护费	962,404.87	802,230.92
财产保险费	81,552.75	77,191.90
维修费	408,572.90	391,728.28
拓展费		18,638.01
运输费	1,394,091.95	3,953,792.80
其他费用	7,320,345.39	5,971,016.53
合计	91,391,517.46	84,433,718.97

其他说明：

无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9,770,772.32	33,048,045.84
汇兑损益	1,250,274.61	-1,110,387.51
其他	200,361.65	183,268.47

合计	-48,320,136.06	-33,975,164.88
----	----------------	----------------

其他说明：

无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425,371.81	-5,502.77
十四、其他	3,537,407.40	
合计	7,962,779.21	-5,502.77

其他说明：无

3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52,110.84	47,353,877.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8,814.00	
合计	81,060,924.84	47,353,877.18

其他说明：无

3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损失	4,593,225.83	-400,273.98
合计	4,593,225.83	-400,273.98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75,134.1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98,263.85	
合计	2,273,398.02	

3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429,724.69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830,649.00	163,309.77	830,649.00
无法支付款项利得	195,627.47	318,674.01	195,627.47
其他	129,952.31	633,308.33	129,952.31
合计	1,156,228.78	4,545,016.80	1,156,228.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 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登机桥桥载设备							279,999.96	与资产相关
政府投资购入存储设备							143,666.64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经深 飞"宣传推广补贴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跑道滑行引导牌项目							549,999.96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2,226,058.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429,724.69	--

其他说明：

无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7,751.80	560,000.00	7,751.8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57,169.71	2,235,041.84	3,357,169.71
罚款及违约金支出	84,167.96	729,703.34	84,167.96
其他	113,399.08	12,754.66	113,399.08
合计	3,562,488.55	3,537,499.84	3,562,488.55

其他说明：

无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613,645.81	173,280,866.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01,949.16	6,862,762.82
合计	213,415,594.97	180,143,628.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88,440,827.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2,110,206.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89.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8,299.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265,231.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0,693.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6,704.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862,718.10
其他影响	-1,103,097.91
所得税费用	213,415,594.97

其他说明：无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	100,836,542.70	16,457,121.07
存款利息收入	10,742,783.46	24,519,574.4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798,263.85	829,999.92
其他		1,000,261.84
合计	112,377,590.01	42,806,957.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4,586,304.04	30,143,094.94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35,522,467.82	25,754,711.52
对外捐赠	7,751.80	560,000.00
银行手续费等	108,302.54	580,915.61
合计	70,224,826.20	57,038,722.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的利息	10,973,681.68	
合计	10,973,681.6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	7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证券登记结算中心转来出售零碎股净所得	168.08	84.04
合计	168.08	84.0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75,025,232.21	574,958,275.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62,779.21	-5,502.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3,536,051.56	456,510,416.39
无形资产摊销	10,377,827.57	8,432,580.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0,446.60	2,445,73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3,225.83	228,798.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7,169.71	174,293.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8,064.86	1,335,882.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060,924.84	-47,353,87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26,767.76	7,965,860.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747.70	-1,047,636.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491,209.49	31,152,304.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120,219.40	105,831,99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207,946.42	1,140,629,124.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6,764,995.66	348,466,664.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466,664.80	408,343,057.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298,330.86	-59,876,392.3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6,764,995.66	348,466,664.80
其中：库存现金	44,874.88	38,977.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6,720,120.78	348,427,686.8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764,995.66	348,466,664.80
----------------	----------------	----------------

其他说明：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运输	90.00%		企业合并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广告	95.00%		企业合并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货运	100.00%		企业合并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1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维修	100.00%		企业合并
深圳市机场急救医疗中心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急救医疗	100.00%		企业合并
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物流	100.00%		设立
深圳市机场报关行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报关		100.00%	设立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航空运输	90.00%		设立
深圳机场保税报关行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报关		100.00%	设立
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货运代理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2005年10月27日，经本公司深机股决[2006]5号《关于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歇业的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由于业务萎缩、经营困难，已于2005年11月1日起停止各项经营活动。因2007和2008年度未参加工商年检，已于2009年11月6日被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

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实施清算注销的议案》，同意对其进行清算注销处置。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10.00%	227,146.14	2,900,000.00	6,181,572.43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5.00%	13,410,310.27		43,073,870.61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10.00%	26,040.68		1,490,127.7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52,383,789.56	19,095,139.90	71,478,929.46	9,663,205.17		9,663,205.17	77,484,297.20	21,283,688.69	98,767,985.89	10,223,723.04		10,223,723.04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903,358,801.41	21,383,017.70	924,741,819.11	63,264,406.76		63,264,406.76	622,015,863.30	30,130,533.74	652,146,397.04	58,875,190.07		58,875,190.07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14,934,140.97	782,654.82	15,716,795.79	815,517.80		815,517.80	15,719,295.58	1,800,886.01	17,520,181.59	2,879,310.44		2,879,310.4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64,799,904.58	2,271,461.44	2,271,461.44	15,654,538.08	71,721,143.28	6,339,357.32	6,339,357.32	4,624,667.33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371,192,003.17	268,206,205.38	268,206,205.38	281,738,238.29	334,081,581.37	234,898,060.58	234,898,060.58	260,600,612.43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260,406.84	260,406.84	-785,154.61	712,796.69	154,803.72	154,803.72	1,680,027.0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子公司无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集团债务受到重大限制的情况。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快件处理	50.00%		权益法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机场运营	21.00%		权益法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货运	50.00%		权益法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设备维修	50.00%		权益法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广告经营	51.00%		权益法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信息技术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2015年11月18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资经营合同》，共同出资设立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各持有50%股权。2016年1月4日，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已进行公司注册登记，注册号为440306114807102。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346.05	13,753.09	11,047.42	13,673.9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31.00	5,792.10	1,043.00	
非流动资产	4,240.43	1,165.73	3,447.50	660.55
资产合计	13,586.48	14,918.82	14,494.92	14,334.48
流动负债	1,751.46	8,716.52	2,423.90	8,362.96
非流动负债	87.66		22.97	
负债合计	1,839.12	8,716.52	2,446.87	8,362.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747.37	6,202.29	12,048.05	5,971.5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873.68	3,163.17	6,024.03	3,045.47
营业收入	8,093.04	51,371.11	8,027.35	45,658.37
财务费用	-173.01	-118.99	-185.55	-123.16
所得税费用	655.72	657.68	828.75	861.45
净利润	1,960.90	2,122.26	2,482.79	2,627.07
综合收益总额	1,960.90	2,122.26	2,482.79	2,627.0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150.00	964.66	1,300.00	354.72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4,193.98	10,394.47	57,439.70	10,893.89
非流动资产	561,555.83	1,339.50	590,645.80	1,376.31
资产合计	635,749.81	11,733.97	648,085.50	12,270.19
流动负债	92,041.39	1,694.85	120,792.90	2,642.15
非流动负债	255,921.91		275,426.34	
负债合计	347,963.30	1,694.85	396,219.24	2,642.15
少数股东权益	37.04		56.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7,749.47	10,039.12	274,119.50	9,628.0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0,427.39	5,019.56	57,565.10	4,814.0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427.39	5,019.56	57,565.10	4,814.02
营业收入	197,895.70	14,119.79	174,258.63	13,418.26
净利润	16,639.77	4,411.08	-1,633.71	4,592.51
综合收益总额	16,639.77	4,411.08	-1,633.71	4,592.5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30.00	2,000.00	210.00	1,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084,899.46	5,520,963.6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763,935.87	2,161,454.15
--综合收益总额	1,763,935.87	2,161,454.15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101,370.33	5,940,169.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61,200.98	940,169.35
--综合收益总额	161,200.98	940,169.35

其他说明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客货航空运输服务	40 亿元	56.97%	56.9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机场卓悻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89,991,739.05			98,916,571.6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T3 水蓄冷	67,170,464.96			69,489,098.7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2,750,873.79			2,758,932.13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ITC 楼、公安分局办公楼供冷费	4,252,100.45			5,366,952.90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垃圾清运对讲机使用费等	3,184,684.66			3,260,840.95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绿化费	0.00			6,150,286.36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6,901,455.66			6,617,663.07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环卫消杀费	44,056.60			56,485.00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快件处理及快件仓储费				50,694.47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服务费	176,888.17			2,806,601.63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油料费	9,883,570.01			16,419,109.05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费				1,360,377.36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特种车辆维修	17,257,171.24			17,261,199.71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过站费				142,506.81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资源委托经营管理费	35,755,906.15			11,504,761.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保障业务服务费	2,614,344.85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过站费	31,429.26	96,814.13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货物操作费	1,087,078.54	1,012,014.03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安检费	1,382,235.85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资源使用费	37,059,174.12	38,817,711.64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地服费	2,460,023.58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经营费	9,168,955.36	12,471,332.17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收入分成	397,739,564.97	319,617,116.80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安保费	1,426,415.09	1,200,000.00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资源使用费	10,145,559.90	2,50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GTC 商业管理委托费	2017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协商定价	15,407,523.9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GTC 西侧平台上客区委托管理	2017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协商定价	257,142.84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国际货站	32,792,806.67	21,599,100.00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售票柜台、办公用房	912,235.82	1,918,018.28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国际货站北端和快件中心航空快件处理区最南端之间的场地	393,142.86	412,800.00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到港棚	2,917,371.43	3,063,240.00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候机楼		4,466,106.88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T3 维修厂	1,552,472.38	1,600,000.00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585,192.86	1,043,578.60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86,835.24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新货站	1,816,772.16	1,853,740.32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公安综合大楼	363,396.00	370,803.41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员工宿舍	73,763.54	403,525.20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费		529,945.74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220,448.56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售票柜台租赁		239,4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货站二期场地	2,758,678.28	3,494,325.84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快件监管中心以东的场地	2,336,305.14	2,959,319.87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应急救援仓库用地	300,281.16	372,971.43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南停机坪用地	17,028,571.43	17,312,380.96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北停机坪用地	4,876,190.47	4,957,460.37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南停机坪（二期）机位及用地	10,819,047.60	10,999,365.08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学院 1-4 楼	880,077.72	735,718.08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费	9,947,678.30	9,761,855.40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急救中心房屋	325,280.04	338,120.6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特种车库用地	366,857.14	372,971.43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东航站区、t3 航站楼区及飞行区用地	40,575,428.58	41,251,685.72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T3 停机坪场地	113,809,523.81	115,706,349.04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凌霄阁等宿舍租金	6,800,388.94	7,804,668.16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广告场地	7,757,765.89	8,888,647.58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福永镇宗地号 A201-17 的场地		2,233,785.09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航站四路的场地	2,700,387.21	2,732,922.00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大厦办公室租金	539,345.04	617,645.82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T3 商务写字楼及配套停车位	2,794,375.92	2,827,470.33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港务移交设备租赁费		2,012,590.00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费		22,477.2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480,800.00	6,437,400.00

（5）其他关联交易

（1）代理结算

2000年12月31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就深圳宝安机场旅客过港服务费收入结算方式的变更达成一致协议。对于各航空地面服务的所有收费由本公司负责结算，并按规定的分配比例将相应的收入划入机场集团。

本公司代机场集团向各航空公司结算飞机起降费收入：

项目	2017年	2016年
代机场集团结算金额	126,709,121.17	94,662,600.15

（2）工程代建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并签署《建设项目委托管理的补充协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投资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深圳机场范围内的基建项目可委机场集团代建管理，代建管理费按照项目工程竣工决算额的1.8%支付，代建管理费率的确定是以政府规定的指导费率为原则，以劳务付出的成本为基础，代建管理费计入项目建设总成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投资总额超过5亿元的深圳机场范围内的基建项目公司将按相关规范程序另行审议。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项目已取得国家发改委核准批复，深圳机场扩建工程分为飞行区和以T3航站楼为主的航站区工程，其中T3航站楼为主的主体工程由本公司承担建设，航站区扩建主体工程公司采用委托代建方式由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代建。本项目代建管理费采用累进费率，即投资总额中5亿元以下（含）的部分代建管理费费率1.8%，超过5亿元以上的部分代建管理费费率1.2%。依据国家发改委核准的航站区扩建主体工程的投资总额84.79亿元测算，本项目的代建管理费为1.05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本项目实际的、经审计的工程决算金额为准。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965,447.93	542,904.18	6,938,870.29	346,943.51
应收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2,663.00	133.15	404,199.90	20,210.00
应收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2,114.20	2,105.71		
应收账款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5,383,014.96	269,150.75	5,560,109.00	278,005.45
应收账款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224,136.55	11,206.83	256,421.30	12,821.07
应收账款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126,000.00	6,300.00	6,556,315.98	327,815.80
应收账款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60,060.00	3,003.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64,144.75	45,101.75	908,814.37	88,601.59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3,487.46	5,935.62	7,015.00	5,612.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86,609.80	9,330.49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68,223.37	3,411.17	481,209.25	30,207.29

其他应收款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715,367.03	35,768.35	1,394,693.94	99,069.8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49,936.47	2,496.82		
其他应收款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3,956.03	197.80	3,956.03	197.8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国旅有限公司	171,451.02	16,978.50	168,119.02	8,405.95
其他应收款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132.40	856.62	730,112.64	36,505.6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95,223.36	284,237.78
应付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6,665.64
应付账款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17,066.36
应付账款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22,389.41	111,908.72
应付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6,56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21,000.00	28,212.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800.00
预收账款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458,598.04	4,786,194.6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64,682,200.94	76,832,784.7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58,973.27	45,813.93
其他应付款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64,800.00	64,8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5,864.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553,938.00	1,553,938.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83,336,096.99	86,123,540.19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46,059.86	16,413.4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1,308.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40,310,254.34	58,700,135.6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93,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00,050.00	100,05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卓怿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1,360,371.21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本公司诉深圳市瑞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本公司与深圳市瑞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华建设公司”）于2010年12月签订《深圳机场航站楼扩建工程T3航站楼幕墙工程一标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417,653,667.18元。因瑞华建设公司未能全部履行合同约定，本公司支付工程款360,222,368.24元后停止支付。2015年5月15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发裁定瑞华建设公司破产清算。

2015年7月27日，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5深中破初字第37号），要求法院判令：①被告瑞华建设公司向本公司移交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协助完成工程竣工结算手续并支付/扣除各项违约金、赔偿金、维修款项、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剩余款项合计29,002,683.36元；②被告瑞华建设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16年8月10日，本公司与瑞华建设公司达成备忘录，本公司对瑞华建设公司享有17,362,900元债权，在暂定的质量缺陷保修金20,882,683.36元范围内抵消享有的该笔债权。同日，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撤销对瑞华建设的诉讼，并获得瑞华建设公司管理人确认及全体债权人核查，瑞华建设公司管理人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裁定该笔债权，截至2018年3月29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裁定。

(2) AB航站楼物业租赁合同纠纷

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实施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的全球招商，最终确定深圳市前海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正宏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正宏科技”）为中选承租人。2015年5月14日，本公司与正宏科技签订了《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2015年8月6日本公司与正宏科技又签订了补充协议，《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补充协议》，2015年10月8日向正宏汽车

交付场地。

2016年11月，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以下简称“宝安管理局”）签发了《市规划国土委宝安管理局AB航站楼在空置期间作为商业综合体临时改造使用的复函》，复函表示，机场片区建设发展规划近期有重大变化，国家高铁枢纽站区已初步确定选址于该地段，建议AB航站楼暂不改作商业综合体使用，建议可待该片区规划稳定后再做研究。随后，本公司相继收到正宏科技《解除租赁合同函》、《“场地”交还通知》及《“场地”紧急交还通知书》。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公司经理层继续就租赁合同相关事宜与正宏科技进行协商与沟通，双方就租赁合同履行分歧较大。经公司2017年2月14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2017年3月2日召开的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终止〈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的议案》。

2017年3月3日公司向正宏科技送达《关于解除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及交还“场地”的函》，并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正宏科技，本公司请求：①请求确认被告发函解除《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和《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补充协议》的行为无效；②确认原被告双方签订的《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和《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补充协议》自《关于解除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及交还“场地”的函》送达被告之日起解除；③判令被告自法院判决解除上述合同/协议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交还深圳机场AB航站楼；④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2016年12月和2017年1月、2月的租金计人民币17,782,527.40元（暂计至2017年2月28日，实际支付至被告实际向原告交还深圳机场AB航站楼之日止）；⑤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延迟缴纳租金的滞纳金计人民币4,564,182.05元（租金暂计至2017年2月28日，实际支付至被告实际向原告交还深圳机场AB航站楼之日止；滞纳金暂计至2017年2月28日，实际支付至甲方补缴清所欠的租金之日止）；⑥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延迟开业的罚金计人民币5,927,509.15元（最迟应于2016年12月8日开业，暂计1个月）；⑦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免租期租金损失计人民币71,130,109.80元。⑧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等全

部诉讼费用。

2017年3月13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和正宏科技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正宏科技请求：①确认原、被告双方于2015年5月14日签订的《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及于2015年8月6日《深圳机场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补充协议》于2016年12月8日解除；②判令被告立即返还原告履约保证金人民币25,000,000.00元及租金10,516,548.49元；③判令被告立即赔偿原告经济损失137,056,495.18元（暂计至2016年12月7日，应计至被告实际赔付之日止）；④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截至2018年3月29日止，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8,023,045.9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98,023,045.99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于2018年3月29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批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除持有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法人配售股份外）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1元（含税）分配利润。对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股份不享有本次现金股利分配，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本次分配现金股利198,023,045.99元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2008年1月31日）之前的本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5,340,667.98元元，本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400,164,698.56元，最终金额以实际分红数据为准。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航空主业	航空增值	航空物流	航空广告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655,226,862.07	64,799,904.58	286,416,349.44	371,192,003.17	-56,827,169.41	3,320,807,949.8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654,847,604.80	37,258,005.99	257,510,335.89	371,192,003.17		3,320,807,949.85
分部间交易收入	379,257.27	27,541,898.59	28,906,013.55			
二、营业费用	2,245,798,320.81	63,478,644.39	246,851,055.79	18,062,244.41	-56,301,853.81	2,517,888,411.59
三、营业利润（亏损）	409,428,541.26	1,321,260.19	39,565,293.65	353,129,758.76	-525,315.60	802,919,538.26
四、资产总额	13,091,383,806.02	151,348,872.54	645,938,306.66	924,741,819.11	-1,696,536,949.27	13,116,875,855.06
五、负债总额	3,029,428,711.11	10,444,563.34	87,776,081.40	63,264,406.76	-1,294,154,477.49	1,896,759,285.1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2,848,595.71	100.00%	20,152,224.31	5.00%	372,696,371.40	336,407,048.49	100.00%	16,869,805.72	5.01%	319,537,242.77
合计	392,848,595.71	100.00%	20,152,224.31	5.00%	372,696,371.40	336,407,048.49	100.00%	16,869,805.72	5.01%	319,537,242.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88,559,789.70	19,427,989.48	5.00%
1 至 2 年	3,299,740.19	329,974.02	10.00%
2 至 3 年	501,360.51	150,408.15	30.00%
3 至 4 年	487,705.31	243,852.66	30.00%
合计	392,848,595.71	20,152,224.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82,418.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3,958,290.7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7.0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1,197,914.54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75,191.02	100.00%	1,070,395.55	11.79%	8,004,795.47	11,164,162.12	100.00%	1,222,522.90	10.98%	9,941,639.22
合计	9,075,191.02	100.00%	1,070,395.55	11.79%	8,004,795.47	11,164,162.12	100.00%	1,222,522.90	10.98%	9,941,639.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972,461.31	398,623.06	5.00%
1 至 2 年	214,870.40	21,487.04	10.00%
2 至 3 年	10,000.00	3,000.00	10.00%
3 至 4 年	17,450.00	8,725.00	30.00%
4 至 5 年	165,890.00	82,945.00	30.00%
5 年以上	694,519.31	555,615.45	50.00%
合计	9,075,191.02	1,070,395.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2,127.3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单位往来款	6,907,007.99	3,198,780.01
其他往来款	2,168,183.03	7,965,382.11
合计	9,075,191.02	11,164,162.1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165,890.00	4-5 年	1.83%	82,945.00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76,000.00	1 年以内	1.94%	8,800.00
B 保墙改保证金	墙改保证金	567,440.00	5 年以上	6.25%	453,952.00
深圳市机场急救医疗中心	往来款	5,448,706.94	1 年以内	60.04%	272,435.35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5,367.03	1 年以内	7.88%	35,768.35
合计	--	7,073,403.97	--	77.94%	853,900.7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3,695,048.28		403,695,048.28	403,695,048.28		403,695,048.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57,852,805.04		757,852,805.04	725,947,278.96		725,947,278.96

合计	1,161,547,853.32		1,161,547,853.32	1,129,642,327.24		1,129,642,327.24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37,800,000.00			37,8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19,638,518.43			19,638,518.43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27,971,741.58			27,971,741.58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	10,745,360.79			10,745,360.79		
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300,339,427.48			300,339,427.48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403,695,048.28			403,695,048.2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60,240,263.78			9,804,499.45			11,500,000.00			58,544,763.23	
深圳市机场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5,520,963.61			1,763,935.87			200,000.00			7,084,899.48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30,454,709.75			10,823,548.22			9,646,584.76			31,631,673.21	
小计	96,215,937.14			22,391,983.54			21,346,584.76			97,261,335.92	
二、联营企业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48,140,212.37			22,055,401.06			20,000,000.00			50,195,613.43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575,650,960.10			161,200.98						575,812,161.08	
深圳机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940,169.35			34,943,525.26			6,300,000.00			34,583,694.61	
小计	629,731,341.82			57,160,127.30			26,300,000.00			660,591,469.12	
合计	725,947,278.96			79,552,110.84			47,646,584.76			757,852,805.04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73,901,972.33	2,196,315,434.77	2,376,065,553.01	2,036,696,415.68
其他业务	130,807,429.17	43,400,606.44	154,806,100.23	50,019,711.80
合计	2,804,709,401.50	2,239,716,041.21	2,530,871,653.24	2,086,716,127.48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1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52,110.84	48,960,526.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8,814.00	
合计	107,160,924.84	48,960,526.09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93,225.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3,398.0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0,973,681.6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407,523.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6,259.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45,712.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3,520.73	
合计	22,932,336.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5%	0.3225	0.3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4%	0.3113	0.311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公司法人代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披露的所有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人代表签字、公司盖章的年度报告。
- （五）上述文件存放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法人代表签名：罗育德